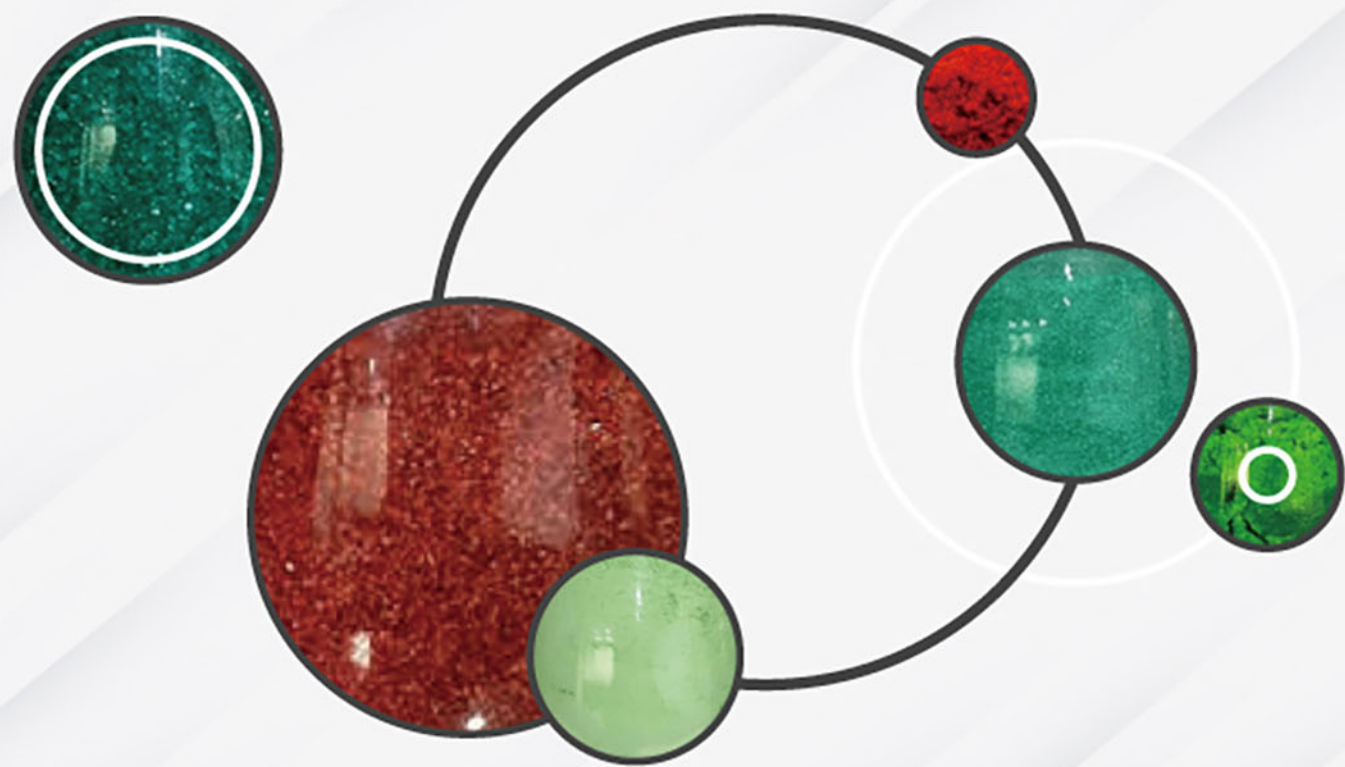




2021年度
永續報告書
SUSTAINABILITY REPORT

目錄

關於本報告書	02
經營者的話	04

1. 利害關係人重大議題鑑別與管理 05

1.1 企業社會責任政策與推行組織	05
1.2 利害關係人鑑別與議合	05
1.3 利害關係人溝通與關注議題	07
1.4 重大性分析	09
1.5 重大性議題回應	09

2. 公司概况 19

2.1 公司簡介	19
2.2 企業文化與經營理念	20
2.3 產品與服務	22
2.4 生產與銷售據點	27
2.5 客戶關係	29
2.6 供應鏈管理	30

3. 公司治理 32

3.1 公司治理架構	32
3.2 股東會	33
3.3 董事會	33
3.4 薪資報酬委員會	36
3.5 審計委員會	38
3.6 內部控制	47
3.7 行為守則	47
3.8 風險管理委員會	49
3.9 經營績效	54
3.10 法規遵循	54

附錄

附錄 1 GRI 準則(GRI Standards)揭露對照表	91
附錄 2 會計師獨立確信報告	94

4. 永續環境 55

4.1 環境管理	55
4.2 能資源管理	56
4.3 綠色產品	58
4.4 溫室氣體及空污排放	61
4.5 水污染防治	62
4.6 廢棄物管理	63
4.7 環保投資及支出	63
4.8 安全衛生及災害防治	64
4.9 毒性原料管控與使用	70
4.10 資訊安全政策	71
4.11 保障職業安全與衛生	72
4.12 違反法令事項	72

5. 企業承諾 73

5.1 員工概況	73
5.2 員工僱用	74
5.3 員工培育	78
5.4 員工溝通管道	79
5.5 員工關懷與福利	80
5.6 員工健康與安全	85
5.7 外籍員工	85
5.8 現代奴役政策聲明	86
5.9 禁用衝突礦產聲明	86
5.10 禁用童工聲明	86
5.11 環境政策	87
5.12 企業社會責任政策	87
5.13 人權政策	88

6. 當地社區 89

關於本報告書

本報告書為美琪瑪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美琪瑪、本公司)本報告書為本公司第六本永續報告書，內容詳實介紹美琪瑪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2021/01/01 至 2021/12/31)在經濟、環境、社會等面向之企業社會責任績效表現；未來本公司將每年定期出版永續報告書。

報告發行

美琪瑪於 2014 首次發行永續報告書，每年定期發行。

上一發行版本:2021 年 6 月發行

現行發行版本:2022 年 6 月發行

下一發行版本:2023 年 6 月發行

發行管道

本報告書除發行紙本之外，相關內容亦放置於本公司網站公開發表，歡迎參訪。報告書內容如有任何疏誤更正或資料更新，請以本公司網站公告之電子檔案內容為準。本公司網站：<http://www.mechema.com>

編輯原則

美琪瑪依照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公司編製與申報永續報告書作業辦法」規定編製本報告書，報告書內容架構採用 GRI Standards (GRI 準則) 為依據，按「核心依循」選項所列之指導方針及架構撰寫，並揭露公司主要永續性議題、策略、目標與措施。於報告書附錄 1 備有相關章節的對照表，以供快速檢索及查詢。各項統計數據，以公制單位表示。

資料範圍及來源

內容所載資訊係以美琪瑪為主，不含子公司，財務數據來源經會計師確信後公開發表，另部份統計數據引用自政府機關及相關網站公開發表資訊，並以一般慣用文字、數值的描述方式呈現，若有例外，將於報告中特別說明。另數據資料的引用及報告的邊界，經與 2020 年 CSR 報告書比較並無不同。

報告書綱領

本公司2021年永續報告書，按以下架構揭露相關資訊：

1. 利害關係人重大議題鑑別與管理

說明本公司之利害關係人鑑別、實質性議題分析、利害關係人議合、企業社會責任政策與組織。

2. 公司概况

說明公司簡介、組織架構、經營理念與原則、主要產品及其用途、客戶滿意度調查、供應商管理。

3. 公司治理

說明本公司之公司治理架構、董事會、內控制度、薪資報酬委員會，行為守則以及風險管理及營運持續管理、經營績效、法規遵循。

4. 永續環境

說明本公司之環境管理、能資源管理、綠色產品、溫室氣體及空污排放、水污染防治、廢棄物管理、環保投資及支出、安全衛生及災害防治、毒化性原料管控與使用、資訊安全政策、保障職業安全與衛生。

5. 企業承諾

說明本公司友善的職場、員工任用與培育、員工關懷與照顧、外籍員工身心靈關懷、外籍員工年資獎勵、現代奴役政策聲明、禁用衝突礦產聲明、禁用童工聲明、環境政策、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人權政策，以及員工健康與安全。

6. 當地社區

說明本公司之社區參與及社會公益。

聯絡方式

本公司網站可下載本報告書電子檔，如對內容有任何意見、建議或諮詢，歡迎利用以下聯絡資訊與我們聯絡。

聯絡窗口：蔡文勳 執行副總經理(公司發言人)

電話：(03)4833788

傳真：(03)4833799

電子郵件信箱：leslie@mechema.com

地址：桃園市觀音區大同一路1號

公司網址：<http://www.mechema.com>

經營者的話

美琪瑪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 81 年創立，引進英國整廠生產氧化觸媒設備和技術設廠於桃園觀音。成立 29 年來，不斷專注於核心化工材料領域及其發展應用。本著誠信透明、用心務實之經營理念，由衷感謝客戶、供應商、投資人以及各利害關係人的長期支持及各階層員工努力不懈，公司得以穩健成長茁壯。

「企業社會責任是企業承諾持續遵守道德規範，為經濟發展做出貢獻，並且改善員工及其家庭、當地整體社區、社會的生活品質。」此為世界企業永續發展協會(WBCSD)邀集六十個企業界及非企業界意見團體，在一次國際會議中所提出對於企業社會責任較為正式的定義。過去企業責任著重在營收的提高，為股東謀取最大的利潤，隨著時代變遷，企業責任除了本身的商業利益外，對於「社區參與」、「永續環境」、「企業承諾」等議題更需日益重視。

本公司深刻瞭解企業經營的方向已從追求利潤最大化提升至善盡企業社會責任。除了替股東謀取最大利潤外，並視關懷照顧員工、社區居民及友善環境為己任；本公司通過「ISO14001:2015」環境管理系統認證，除了生產值得安心信賴的產品外並恪遵環境保護規範，平時亦不斷向員工宣導及進行工業安全衛生訓練並推動各項環保節能活動，以確實維護員工作業安全及珍惜各項資源。惟期許透過此報告書讓投資人、員工、上下游企業夥伴、社區居民及主管機關等利害關係人瞭解本公司在經濟、環境及社會面所做的努力；另外也藉由本報告書的發行，定期自我審視在公司治理、環境保護及社會正義等策略方向及執行成效。



展望未來，美琪瑪將持續提升各面向的企業社會責任，確保與各利害關係人良好互動。我們仍會秉持著取之於社會，用之於社會的精神，致力於企業與社會的永續發展，為所有利益關係人開創多贏、並期許成為社會向上提升的力量。

董 事 長
嚴隆財

1. 利害關係人重大議題鑑別與管理

1.1 企業社會責任政策與組織

本公司因行業及作業特性內部組織架構精實，故尚未成立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專(兼)職單位。惟為落實企業社會責任，由董事長責成行政部統籌督促各相關部門遵循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的規範共同推動公司治理、發展永續環境、從事社會公益及加強企業社會責任資訊揭露等 4 個面向，積極實踐企業社會責任。各部門並不定期向董事長報告各項相關政策與策略。

1.1.1 政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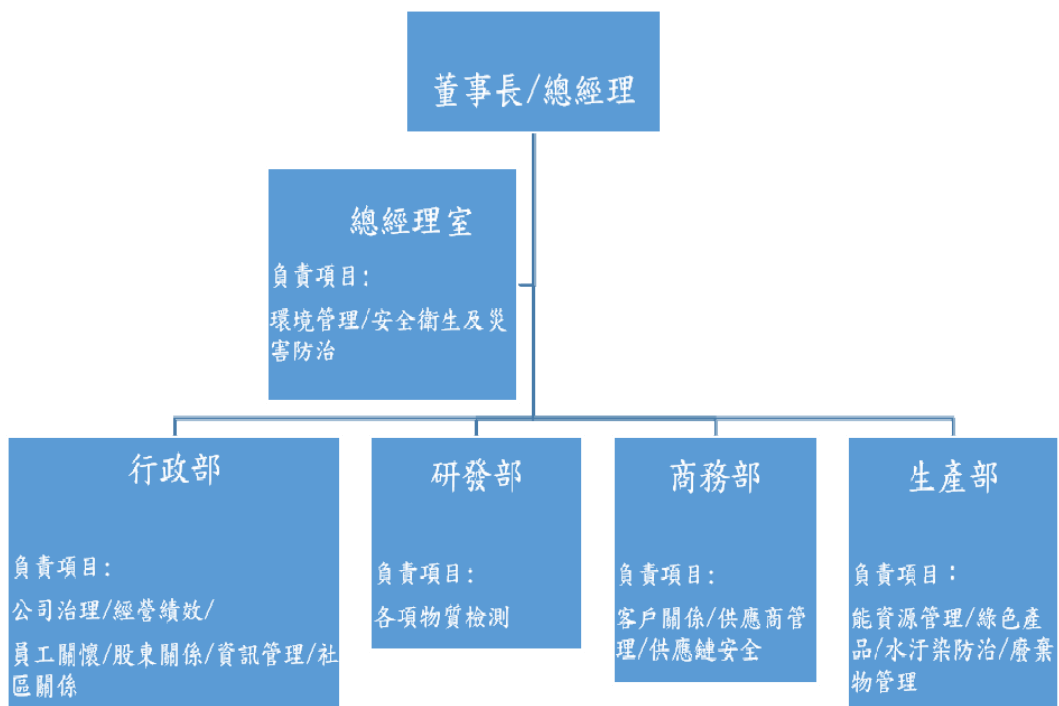
本公司深深了解，企業除了要關心獲利之外，應積極實踐企業社會責任，因此特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為：1、落實公司治理。2、關心利害關係人權益。3、重視地方生態。4、降低環境衝擊。5、參與公益活動。

1.1.2 組織架構

為使報告如期編製及揭露項目採用 GRI Standards (GRI 準則)的規範內容，各部門的工作分配如下：

1.2 利害關係人鑑別與議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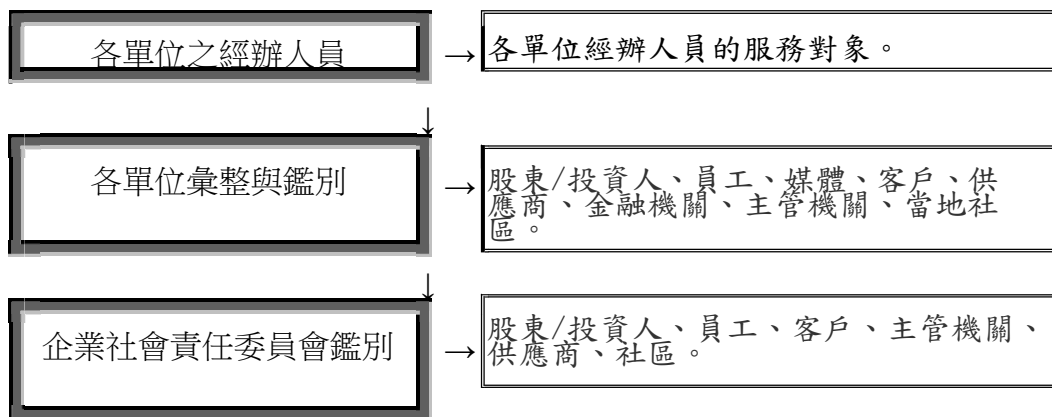
為善盡企業社會責任，本公司除了盡力為股東追求最大利益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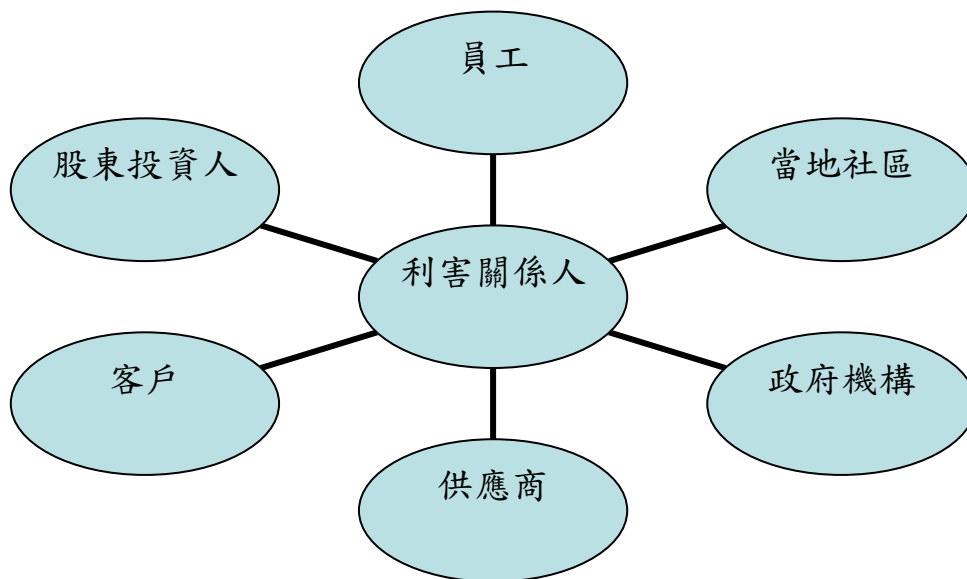
對於其它的利害關係人的權益給尊重與維護。本公司 2021 年度沒有發生組織規模、結構、所有權或供應鍊的任何重大變化。

本公司銷售原料提供予 PTA 產業進行製造加工，銷售類別屬於 B2B 之行業。為確認企業的利害關係人及並基於內部管理之需要，公司召集內部相關部門討論各部門所屬業務可能接觸或影響之利害關係人，參酌過去多年營運經驗與業務屬性，歸納出主要六大類別之利害關係人，分別為客戶、股東/投資人、員工、政府機關、供應商及當地社區。

利害關係人鑑別與議合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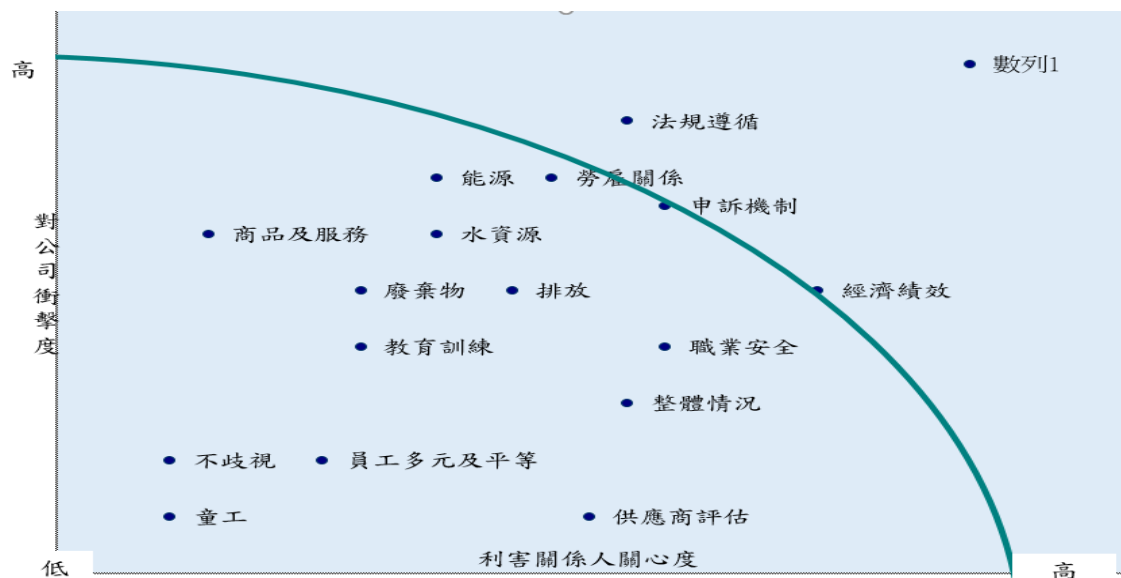
利害關係人圖



1.3 利害關係人溝通與關注議題

為讓利害關係人與本公司保持順暢溝通管道，本公司建立多元的溝通管道，包括：

1、企業網站內的利害關係人專區與投資人專區；2、年度股東大會；3、公開資訊觀測站；4、投資人專線與信箱；5、公司年報；6、永續報告書；7、客戶滿意度調查；8、拜訪與參訪；9、技術服務；10、參加說明會或座談會；11、相關委員會會議；12、教育訓練。此外，本公司在研發處內設有專職人員進行技術服務及新產品開發之工作，提供顧客產品資訊相關服務，協助客戶所需的技術支援與問題解決；接受消費者的產品申訴，維護消費者權益；每年營業處並辦理年度客戶滿意度調查，以了解顧客心理及加強服務的品質；同時派相關人員定期或不定期的拜訪客戶除了作技術服務，也了解客戶需求做有效溝通即時協助。



在關注議題的選擇上，本公司透過企業內各部門業務往來所接觸對象，由各部門人員列舉日常工作中，其接觸之利害關係人可能關注之議題。除此之外，本公司亦參考GRI 準則列入關注議題選項中以確保議題完整性。

重大性議題在組織內、外的相關性

關注議題鑑別流程圖

各單位之經辦人員

各單位自行評比與提案

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鑑別

本公司運用多元溝通管道，了解上述利害關係人所關心的議題，考量其與 GRI 準則的關係，透過各個單位分析、評比，再經本公司經營績效檢討會從中辨識、評估出關注議題如下：永續經營、經營績效、法規遵循、勞工安全衛生、誠信經營、人才培育、員工福利、產品與服務、環境保護、員工薪酬、風險管理、製程安全、緊急應變機制、服務品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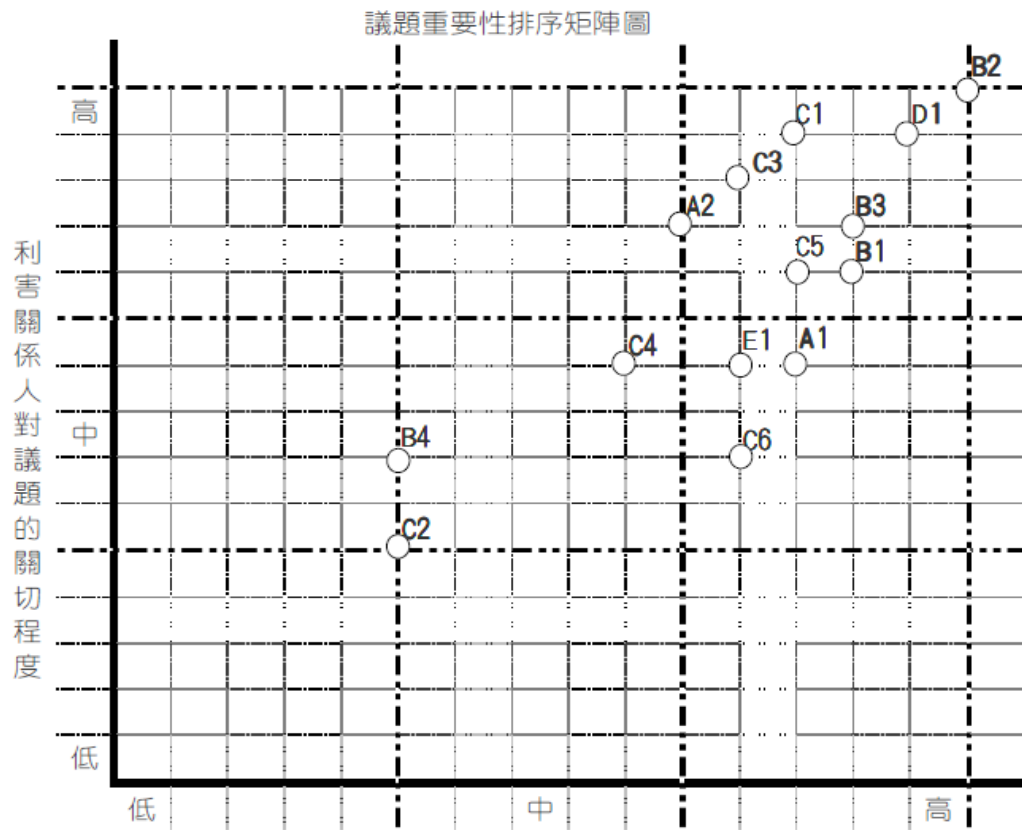
表 1 與利害關係人對於重大關心議題的溝通方式與對美琪瑪的重要性

利害關係人	重大關心議題	代號	溝通方式	對美琪瑪的重要性
客戶	產品與服務	A1	△商務部客服專線 △滿意度調查 △會議溝通討會 △技術人員專案交流	客戶喜愛美琪瑪的產品與服務，才是美琪瑪永續的價值。
	法令遵循	A2	△公司網站	
股東/投資人	永續經營	E1	△股東大會 △公司網站	股東/投資人給予美琪瑪最大的信任與支持，所以美琪瑪必須對其負責。
	經營績效	E2	△年報	
	誠信經營	E3	△股市觀測站	
	法令遵循	A2	△意見箱	
員工	勞工安全衛生	B1	△勞資會議 △福利委員會會議 △退休金委員會會議	員工是美琪瑪能夠永續經營的關鍵，也是美琪瑪持續成長的動能。
	人才培育	B2	△公司網站	
	員工薪酬	B4	△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	
	法令遵循	A2	△意見箱	
供應商	產品與服務	A1	△滿意度調查 △會議溝通討會 △技術人員專案交流	供應商提供品質穩定的原物料是美琪瑪確保優質產品的關鍵。
	法令遵循	A2	△公司網站	
政府機關	勞工安全衛生 環境保護 法令遵循	B1	△管轄機關查核 △參與工業區組織運作 △官方座談會或公聽會	合宜的法令要求是美琪瑪持續精進的推力。
當地社區	環境保護 法令遵循	D1	△專責人員溝通 △里民大會 △公司網站	在地社區提供環境與居民共創未來榮景。

1.4 重大性分析

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評估利害關係人對上述關心議題的關心程度，以及對本公司衝擊的影響程度等，歸納彙整出議題的重要性排序，並依重要性排序

繪製矩陣圖，如下圖所示。



由上圖可看出，落於利害關係人關心程度高，且對公司衝擊影響程度高的議題有 9 項，依序為【B2 經營績效】→【D1 環境保護】→【C1 勞工安全衛生】→【B3 誠信經營】→【C3 人才培育】→【B1 永續經營】→【C5 員工薪酬】→【A2 法令遵循】→【A1 產品與服務】。

1.5 重大性議題回應

上述 9 項議題屬於本公司現階段所著重的經營重點與永續發展策略，因此本報告書將會說明這些議題相關之管理方針與績效，成為本報告書的核心。

2021 年度報告揭露的 9 項議題與 GRI 準則各考量面及指標的對應如下表：

表 2 重大議題與考量面邊界說明(GRI103-01)

類別	重大性議題	內部邊界	外部邊界	對利害關係人的影響	GRI 一般及特定主題對照
經濟面	誠信經營	美琪瑪	政府機關 供應商 美琪瑪 股東/投資人 客戶 在地居民	我們建有完善的內部控制制度並戮力遵循；全體同仁克盡「誠實、和諧、忠誠、精進」的精神以達到誠信經營的長遠目標。	GRI102 一般揭露(倫理與誠信) GRI102 一般揭露(治理) GRI205 反貪腐
	經營績效			經營績效是公司永續經營的一切基礎，提升經營績效是全體員工的共同目標，也是影響股東/投資人是否投資本公司的重要條件。	GRI201 經濟績效
環境面	永續經營	美琪瑪	政府機關 供應商 股東/投資人 客戶 在地居民 環保團體	空氣污染、水資源利用、廢水與廢棄物管理議題直接影響營運據點周遭社區與台灣環境，同時專家學者及環保團體共同持續關注的議題，因此我們以法規標準要求自身，力行源頭節能減廢，導入循環經濟，將營運可能造成的環境衝擊降到最低。	GRI301 物料 GRI303 水 GRI102 一般揭露(治理) GRI413 當地社區 GRI302 能源 GRI305 排放 GRI306 廢污水和廢棄物
	環境保護				
	法令遵循			為了能順利營運，相關法規的遵守是基本條件，也是盡世界公民的義務。	GRI307 有關環境保護的法令遵循 GRI419 社會經濟法規遵循
社會面	勞工安全衛生	美琪瑪	政府機關 在地居民 股東/投資人	建構健康與安全的職場環境是我們對於員工的承諾，本公司設有職安室，從製程危害分析、建立標準作業流程、災害演練，打造以零工安為目標的安全作業環境。間接為在地社區營造安心的生活環境。	GRI403 職業安全衛生
	人才培育	美琪瑪	股東/投資人	人才培育、福利與薪資制度影響員工是否願意留任的指標條件；本公司遵守法規的相關要求，為員工打造安心值得長期投入的職場環境。	GRI404 訓練與教育 GRI202 市場地位 GRI401 勞僱關係 GRI405 員工多元化與平等機會
	員工薪酬				
	產品與服務	美琪瑪	客戶	本公司產品雖非直接供消費者使用，但產品包裝之提醒明確完整；而各項營運活動均依照有關法令要求執行；各項產品於銷售時，均依客戶指定規格與成分出貨，十分重視消費者之權益。客戶是本公司重要的夥伴，因此客戶的意見反應本公司都會有專人處理，並定期進行客戶滿意度調查，強化客戶關係管理，以求長期穩定的合作關係。	GRI416 顧客健康與安全 GRI417 行銷與標示 GRI418 客戶隱私
	法令遵循		政府機關 供應商 美琪瑪 股東/投資人 客戶 在地居民	為了能順利營運，相關法規的遵守是基本條件，也是盡世界公民的義務。	GRI419 社會經濟法規遵循

表 3 重大議題之管理方針與執行結果(GRI103-02) (GRI103-03)

排序	類別	重大性議題	對應指標	管理方針	2021 年 執行情形
1	經濟面	經營績效	GRI201 經濟績效	依預算作業執行與分析。	營業收入增加85%。稅前淨利與去年同期比較，增加193%。
2	環境面	環境保護	GRI302 能源	取得合理的能源耗用數據，由各主辦單位定期的檢核與發現異常；經由定期的繳費金額與營運結果的對比去發現異常。	未違反。
			GRI305 排放	藉由主管機關不定期的檢核，與由各主辦單位規劃符合法規的排放方式。	未違反。
			GRI306 廢污水和廢棄物	廢污水先在廠區內處理到符合觀音工業區污水處理廠的水質排放標準後，才納管排放至觀音工業區污水處理廠再處理；所以不會直接影響相關水體及相關棲息地。產出之廢棄物是依據環保署分類規範，也均委託國內許可之清除及處理公司妥善處置，朝向循環再利用的方向，將廢棄物資源化。	未違反。
3	社會面	勞工安全衛生	GRI403 職業安全衛生	遵守相關法令規章、運用規劃、實施、查核及改進管理手法，實現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目標，並藉由持續不斷的稽核發現問題，即時採取矯正及預防措施，以提昇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績效，有效防止職業災害，促進勞工安全與健康。系統進行內部稽核，並聘請 SGS 外部稽核認證。	未違反。
4	社會面	員工培育	GRI404 訓練與教育	開放由員工自行提出或由部門主管指派合適人員參與內、外部各項訓練，並於年報與永續發展報告書中揭露。	2021受訓時數為 194 小時。總費用為 16仟元

排序	類別	重大性議題	對應指標	管理方針	2021 年執行情形
5	經濟面	誠信經營	GRI102 一般揭露(倫理與誠信)	戮力遵循「誠信經營守則」並克盡「誠實、和諧、忠誠、精進」的精神以達到誠信經營的目標。	無異常。
			GRI102 一般揭露(治理)	遵循「永續發展責任實務守則」。	無異常。
			GRI205 反貪腐	要求員工奉行「道德行為準則規範制度」杜絕貪腐發生。各單位於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時加強從業道德規範的認知。	無異常。
6	社會面	員工薪酬	GRI202 市場地位	本公司高階管理階層之任用皆以職務的專業需求為考量，不會以是否為當地居民為考量。依法定基本工資與同業薪酬水準訂定薪資政策，並定期進行績效考核，訂有明確有效之獎懲制度。	無勞資糾紛事件。
			GRI401 勞僱關係	本公司依勞動法規制定工作規則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不因種族、階級、語言、思想、宗教、黨派、出生地、性別、性傾向、殘障、年齡或以往為工會會員身份一律受到同等保護。對於各項福利亦同等給與員工可透過勞資會議、內部會議或私下向主管進行申訴。	無勞資糾紛事件。
			GRI405 員工多元化與平等機會	全體員工皆依「工作規則」、「薪資給付辦法」、「從業人員考核辦法」、「從業人員晉升辦法」執行相關作業。不因種族、階級、語言、思想、宗教、黨派、出生地、性別、性傾向、殘障、年齡或以往為工會會員身份而予以歧視。	無勞資糾紛事件。
7	環境面	環境勞工安全衛生 永續經營	GRI301 物料	實施垃圾分類，產品包裝材儘可能利用回收品，減輕環境負荷衝擊。	無異常。
			GRI303 水	定期定時紀錄水表水量，以了解各單位用水量，若有突發異常數據產生，皆會進行檢討原因，並檢查後續改善處理方案。	無異常。
			GRI102 一般揭露(治理)	遵循「永續發展責任實務守則」	無異常。
			GRI413 當地社區(社會參予)	捐款給社區守望相助單位及廟宇活動，以達敦親睦鄰之目的。	不定期捐款

排序	類別	重大性議題	對應指標	管理方針	2021 年 執行情形
8	經濟面	法令遵循	GRI307 有關環境保護 的法令遵循	使用最佳化之控制技術，透過操作管制及定期監測，確保各項環保作業符合國家標準。	未違反。
			GRI419 社會經濟法規 遵循	遵守勞動相關法令與職業安全衛生相關法令，運用規劃、實施、查核及改進等管理手法來實現法規之遵循。	無異常。
9	社會面	產品與服務	GRI416 顧客健康與安全	以綠色產品為努力目標，落實法規要求，設立客訴制度專案處理；定期客戶滿意度調查與分析。	未違反。
			GRI417 行銷與標示	本公司銷售依 ISO 9001:2015 執行，另依「客戶訂單」電腦軟體管理。標示和包裝遵守法規及配合客戶需求。	未違反。
			GRI418 客戶隱私	實施「資訊安全政策」、「文件與資料管制程序」，必要時設立專案處理客戶申訴問題。	未違反。

1.5.1 客戶滿意度調查

客戶滿意度調查是掌握「顧客感受」的資訊來源，為了加強顧客服務，並提供最佳品質的產品，每年針對客戶發出客戶滿意度調查表，該表範圍涵蓋服務、品質、交期、客訴處理等項目做為持續改善的依據。藉由主要客戶對本公司產品及服務之滿意程度回應，了解客戶整體需求與現行服務之差距做為品質改善依據，並依據績效管理及持續改善程序確認執行，達到滿足客戶需求之目標。

1.5.1.1 客戶滿意度之衡量與分析

單一項目：服務:32/品質:28/交期:16/:整題印象:8)分，若有低於以上標準，則知會相關部門作為對策及改善。

1.5.1.2 2021 年滿意度調查

滿意度分 5 級距評分:1、很滿意(10 分)。2、滿意(8 分)。3、尚可(5 分)。4、不滿意(2 分)。5、很不滿意(0 分)。針對調查分數落在滿意以下的客戶的項目均進行檢討追蹤及研擬改善對策，並將將改善狀況回報客戶。

表 4 2021 年美琪瑪客戶整體滿意度調查結果

項目 客戶	服務	品質	交期	整體印象	合計	客戶滿意度
平均分數	37	26	19	10	92	A

同時依據現況訂定下半年度客戶滿意的目標做為持續改善之依據。已由相關單位同仁主動與客戶聯繫溝通訪談及填寫表格並進行追蹤作業。

1.5.2 供應鏈管理

本公司重視供應商長期緊密合作，以公正合理的原則，創造公司利潤並建立與供應商共存共榮互相信任之關係，於 2020 符合 EcoVadis 全球供應鏈持續評鑑認證及外部第三方供應商評鑑，以期達到雙贏滿意為目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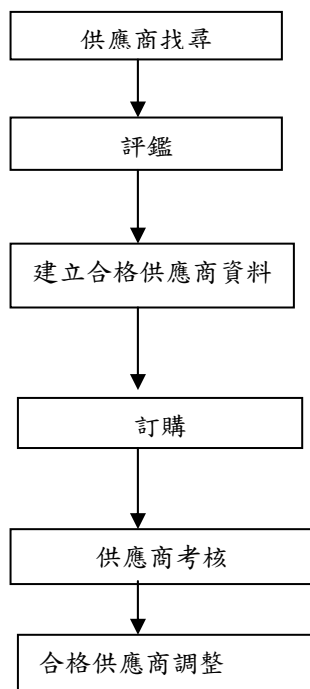
表 5 供應鏈簡覽表

供應商種類	原料供應商	物料供應商	設備/修膳廠商	廢氣物廠商
定義	提供產品製造原料之廠商	提供產品包裝材料之廠商	購置修繕生產設備之廠商	廢氣物處理及清運之廠商
具環境衝擊之潛在風險	*為取得許可與登記文件。 *未遵照許可進行草作及記錄。	無。	無。	*違法傾倒廢氣物。 *未遵照許可進行操作及紀錄。
具勞動衝擊之潛在風險	*工作超時未休假。 *違反禁用童工。 *孕婦或未成年從事夜間工作。	*工作超時未休假。 *違反禁用童工。 *孕婦或未成年從事夜間工作。	*工作超時未休假。 *違反禁用童工。 *孕婦或未成年從事夜間工作。	*工作超時未休假。 *違反禁用童工。 *孕婦或未成年從事夜間工作。
具人權衝擊之潛在風險	*未接受充分的人權教育訓練。 *懲戒性工資扣款。	*未接受充分的人權教育訓練。 *懲戒性工資扣款。	*未接受充分的人權教育訓練。 *懲戒性工資扣款。	*未接受充分的人權教育訓練。 *懲戒性工資扣款。
具社區衝擊之潛在風險	*噪音與異味	*噪音與異味	*噪音與異味	*噪音與異味

1.5.2.1 新供應商的選用

本公司對供應商的開發與資格證為：市場資訊收集洽詢→供應商評鑑→建立合格供應商資料→訂購→考核→合格供應商調整

新供應商選用與評鑑流程如下：



1.5.2.2 供應商評鑑

由品管、生產及採購所組成的評鑑小組以不定期的方式，依據「供應商評鑑表」來評核新供應商，評核等級如下：

A 級：總分 85 分以上// B 級：總分 60~85 分// C 級：總分 60 分以下。

隨著全球環境的改變，供應鏈管理為各企業於經營上的重大議題，為邁向永續發展，我們致力保持與供應商長期緊密合作以公正合理原則，創造公司、客戶、供應商共存共榮互信之關係，以期達到雙贏之目標。

因為本公司規模不大，人員配置有限，無法對所有往來供應商之採用環境標準、採用勞工實務準則、採用人權標準、採用社會衝擊標準實地查核。所以無法直接判斷是否有顯著實際或負面影響，只能藉由事實發生後才能被動知曉。

表 6 最近三年度各國採購比率表

國別/年度	台灣	大陸	日本	其他亞洲	美洲	歐洲
2021	4%	1%	2%	82%	10%	1%
2020	8%	2%	6%	49%	13%	12%
2019	45%	6%	1%	39%	3%	6%

1.5.3 供應商行為準則

本公司為落實供應商企業社會責任，制定「美琪瑪集團供應商行為準則」，適用於美琪瑪股份有限公司、其子公司及關係企業之所有公司 簡稱『美琪瑪集團』，並要求供應商必須遵循美琪瑪公司從業道德規範，以「美琪瑪集團供應商行為準則」為行動依據。美琪瑪於2020開始推動供應商簽署「供應商行為準則」。本準則內容涵蓋如下：

勞工

供應商必須維護勞工人權並給予尊嚴對待和平等尊重。此項適用於所有勞工、臨時工、工讀生、約聘人員、直屬員工、移民員工、以及其它類型的勞工。

健康安全標準

安全健康的工作環境才能提高產品和服務的品質及生產的穩定性。

環境

供應商應認同環境保護責任是生產世界級產品不可或缺的一部份。在製造作業過程中，減少對社區、環境和自然資源造成的不良影響，同時保障公眾的健康和安全。

道德規範

為了盡善社會責任，供應商及其下層供應商必須符合誠信行為和道德行為進行業務。

無衝突礦產之來源

應於政策上規定確保其製造的產品中，所使用的礦產並無直接或間接資助嚴重侵害人權的武裝犯罪團體。

管理制度標準

供應商實採用或制定一套管理體系促進所有相法律之遵守，並設計管理體系時，應確保(a)符合我們要求和適用的法律和法規;(b)符合本準則;以及(c)可識別和減輕成本準則相關的營運風險，管理體系也必須促進供應商推動和持續改進。

1.5.3 參加外部協會或組織

為配合各單位追求永續經營參與以下協會：

1. 桃園市工業會
2. 全國商業總會
3. 台灣省工商安全衛生協會
4. MIH 電動車開放平台

1.5.4 利害關係人之溝通

本公司除了日常營運的互動交流外，為廣泛瞭解利害關係人的需求及其對公司的期許，並已建立多元溝通管道及機制及設有專責人員處理相關議題，以期善盡企業社會責任並作為永續發展策略的重要依據。

利害關係人之溝通方式

企業社會責任相關申訴細分為環境、勞動條件、人權與社會四類，2021 年度並無相關的申訴案件。

利害關係人	關注議題	溝通方式	頻率
投資人	公司經營績效 公司治理 重大訊息揭露 公司網站	股東會 年報 公開資訊觀測站 發言人 公司網站	年度 年度 不定時 不定時
客戶	產品品質 產品價格 行銷溝通	不定期拜訪 email. 電訪 客戶滿意度調查	不定時 不定時 定時
員工	勞資關係 勞動條件 教育訓練 員工升遷 職業安全衛生	勞資會議 各部門會議 提案獎金獎勵 員工考核 職工福利委員會 員工訓練及各項講習	定時 不定時 不定時 年度 定時 年度
供應商	供應商評鑑 承攬商施工安全管理	不定期參訪 email. 電話交流 供應商考核評鑑 合約規範 廠商入廠須知	不定時 不定時 年度 不定時 不定時
政府機關	符合及遵循法規 公司治理 勞資關係	參加宣導會／研討會／座談會 之各項講習 公文往來與電話溝通 申報審查與到廠查核	不定時
當地社區	社會公益 社區安全	地方活動贊助 專責單位負責敦親睦鄰 公司網站	不定時

2. 公司概況

2.1 公司簡介

項目	內容
公司名稱	美琪瑪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市場別	上櫃公司
股票代號	4721
產業類別	化學工業
實收資本額	7.49 億元
成立日期	1992 年 6 月 30 日
公司地址	桃園市觀音區大同一路 1 號
主要業務	氧化觸媒、電池材料、觸媒廢料之回收再利用
員工人數	121 人(集團)

美琪瑪公司原係代理英國 Mechema co. 之醋酸鈷產品，進而於 1992 年將英國 Mechema co. 購入，成立美琪瑪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總部設立於台灣桃園，引進整廠設備並承續英國 Mechema co. 之優良技術，專業製造及銷售鈷、錳與溴化合物。率業界風氣之先，成功引進液態觸媒取代現有之固態觸媒，除下游業者節省溶解固態觸媒之成本外，並免於處理後續固態之包裝，將環保衝擊降至最低；並研發溴化錳與溴化鈷，替代腐蝕性甚強之溴酸；進而開發廢觸媒之回收再利用，從廢觸媒中萃取鈷金屬原料再利用，並能間接降低客戶操作成本與減少廢棄物之掩埋，公司新開發電池回收流程，其應用範圍將及於電動車、電力、能源、交通等眾多材料回收領域。

為更健全發展，隨著市場結構變化以及因應事業發展之需求，美琪瑪公司主要營運據點立足台灣放眼國際，以穩健經營的步伐逐步於東南亞、東北亞及大陸建置生產廠成立子公司，以服務各地之客戶。

此外，為擴大產品領域，2003 年美琪瑪新購廠房為另一項主要產品鋰鈷電池用-正極材料之產能佈局，正式跨入電池材料之生產領域。2012 年與日本前五大電池材料廠－『戶田工業』合作成立合資公司－美戶先進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基於合資契約關係，美琪瑪公司將電池正極材料生產業務這項主要產品及其相關業務切割予美戶先進材料，故此業務之後續損益則反映在投資收益科目上。而另生產電池正極材料所需之原料鈷鎳金屬則透過美琪瑪採購並售予美戶先進，故與美琪瑪主要業務仍息息相關。

公司沿革

1992 年	6 月 30 日設立，實收資本額為新臺幣參仟萬元整 引進英國整廠生產氧化觸媒設備和技術設廠於桃園觀音
1994 年	為配合環保及減少原料成本，溴化錳之製程改良
1996 年	4 月簽約新建桃園廠
1998 年	6 月獲頒臺北市稅捐稽徵處「年度開立統一發票績優營業人」獎項
1999 年	5 月底轉投資成立印尼子公司及泰國子公司 12 月轉投資成立韓國子公司並正式量產
2001 年	3 月 9 日股票掛牌上櫃
2002 年	轉投資大陸，成立（廈門）子公司 5 月獲頒臺北市稅捐稽徵處「年度開立統一發票績優營業人」獎項
2003 年	8 月購新廠為新產品鋰鈷電池用-正極材料之產能佈局 9 月通過 ISO-9001 之 2000 年版品保認證
2006 年	9 月轉投資大陸成立上虞子公司
2008 年	1 月轉投資成立 馬來西亞子公司
2009 年	8 月榮獲經濟部 97 年度進出口績優廠商前 500 名證明標章。
2012 年	7 月與日商戶田公司合資成立美戶先進材料有限公司
2016 年	4 月獲頒財政部北區國稅局「105 年度開立統一發票績優營業人」獎項
2017 年	獎項
2018 年	8 月美戶先進材料增資至新台幣三億元(vs 戶田股權 50%:50%) 12 月榮獲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第一屆「廢棄資源循環經濟評鑑」最優獎(2 顆星)
2019 年	通過「ISO14001:2015」環境管理系統認證
2020 年	榮獲 EcoVadis 企業社會責任成就認可銅牌勳章
2020 年	通過企業永續管理評估專案

2.2 企業文化與經營理念

美琪瑪公司為追求永續經營，除信守以顧客為導向的基本原則，不斷改善品質，提供令顧客滿意的產品與服務外，並秉持尊重與關懷同仁、客戶、供應商、承攬商及社區居民安全、衛生與環保的一貫理念，朝向安全零災害，環境零污染，產品零缺點的目標邁進。我們並承諾。環境保護與工業安全是一個企業對國家社會的責任，亦是對美琪瑪全體員工的保障，美琪瑪一向將工安環保工作列為第一優先，除依據政府



各項工安環保相關法令外，並參照各先進國家之標準，制定了各種管理體系與相關 ISO 管制作業辦法，據以強化我們的環境保護與工業安全管理。

榮譽紀事

紀 事	授獎單位	年度
臺北市稅捐稽徵處「年度開立統一發票績優營業人」獎項	臺北市稅捐稽徵處	2009 年
董事長受贈國立台北科技大學名譽博士	國立台北科技大學	2009 年
榮獲經濟部 97 年度進出口績優廠商前 500 名證明標章。	經濟部	2009 年
董事長榮獲 99 年度中華民國優良商人	全國商業總會	2010 年
董事長榮獲第 13 屆桃園縣工業會理事長	桃園縣工業會	2012 年
董事長榮獲第 14 屆桃園市工業會理事長	桃園縣工業會	2015 年
財政部臺灣省北區國稅局 「年度開立統一發票績優營業人」獎項	臺北市稅捐稽徵處	2016 年
榮獲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第一屆 〔廢棄資源循環經濟評鑑〕最優獎(2 顆星)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2018 年
董事長榮獲教育部頒發捐款獎項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2020 年

參與重點產業組織名稱

- 桃園市工業會
- 全國商業總會
- 台灣省工商安全衛生協會
- 台灣伊朗經貿協會
- 台北西南區扶輪社
- 中華民國全國工業總會



公司認證

美琪瑪公司在 2019 年通過「ISO14001:2015」環境管理系統認證審查，落實並有效實施產品相關法規和標準規格之要求。此外，產品亦合乎並取得歐盟 REACH 法規化學品之註冊及授權。除了生產值得安心信賴的產品外並恪遵環境保護規範。



2.3 產品與服務

本公司主要銷售產品為固態氧化觸媒及液態氧化觸媒，銷售地區涵蓋東北亞、東南亞及中東地區，目前積極擴展歐、美市場，以朝向全球運籌中心發展。2007 年起開發電池材料市場迄今，電池材料已成為主力商品之一，主要銷售地區以日、韓為大宗，2012 年與日商戶田合資成立美戶先進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後，電池材料轉由美戶先進材料公司生產銷售。

公司商品及服務項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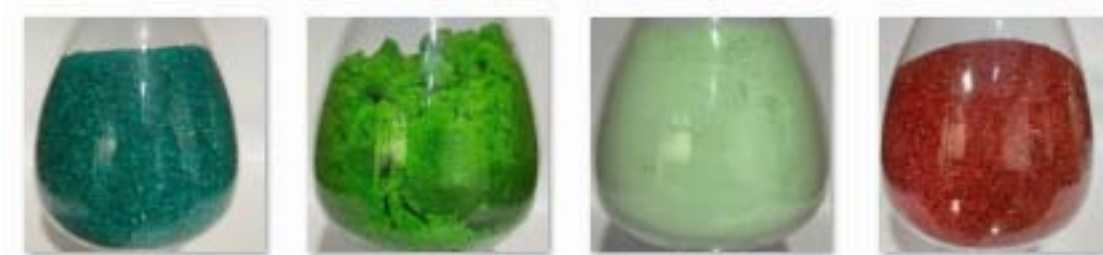
- 醋酸鈷、醋酸錳之生產製造買賣及進出口業務。
- 鈷化合物、錳化合物之生產製造買賣及進出口業務。
- 鈷金屬、錳金屬之買賣及進出口業務。
- 電池原料之生產製造買賣及進出口業務。
- 溴化鈷、溴化錳之生產製造買賣及進出口業務。
- 觸媒廢料之回收再利用。
- 協助客戶建立高效率之觸媒回收系統。
- 其他工業觸媒之研發。
- PTA 中間產物回收系統之研發。



主要產品

類別	主要產品	重要用途
氧化觸媒-液態	醋酸錳、醋酸鈷、 溴化鈷、溴化錳	PTA 製程中氧化反應之催化劑
氧化觸媒-固態	醋酸鈷結晶、 醋酸錳結晶	Polyester 調色劑、PTA 製程中氧化反應之催化劑
電池材料	硫酸鈷、硫酸鎳	工業上的磁性材料與鋰鈷二次電池
其 他	機器設備、鈷、 錳、 溴酸、三氧化二銻	代理、買賣等業務

產品圖片



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產 品	2021年度		2020年度	
	金額(仟元)	營業比重(%)	金額(仟元)	營業比重(%)
電池材料相關原料	2,108,730	51%	979,741	44%
氧化觸媒	2,017,686	49%	1,254,843	56%
合 計	4,126,416	100%	2,234,584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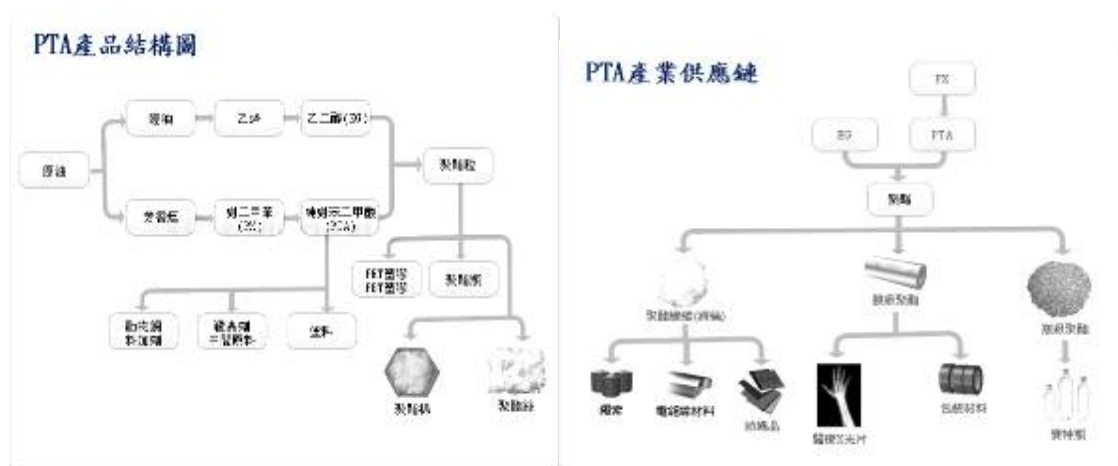
A. 氧化觸媒產品：

本公司目前的主要產品氧化觸媒其主要原料為鈷金屬、錳金屬、溴酸及冰醋酸四種，主要供應下游純對苯二甲酸(PTA)廠商生產使用，由於 PTA 氧化觸媒是 PTA 生產過程中必備的關鍵原料，只要 PTA 生產就必須使用 PTA 氧化觸媒，因此該產品成長性與 PTA 景氣息息相關。

純對苯二甲酸(Pure Terephthalic Acid，簡稱：PTA)是一種重要的化纖原料，在常溫下是白色粉狀晶體，無毒、易燃，若與空氣混合，

在一定限度內遇火即燃燒。

聚酯中以用於生產聚酯纖維為最大宗，提供製成衣料（如特多隆、太子龍、台麗綾、衣絲龍、珍珠龍、華隆絲等）、不織布、輪胎簾布、汽車安全帶等；其次用於生產聚酯粒，可供製造塑膠容器，如飲料用寶特瓶；聚酯薄膜以使用於錄影帶、錄音帶、醫療 X 光底片及包裝材料等，用途相當廣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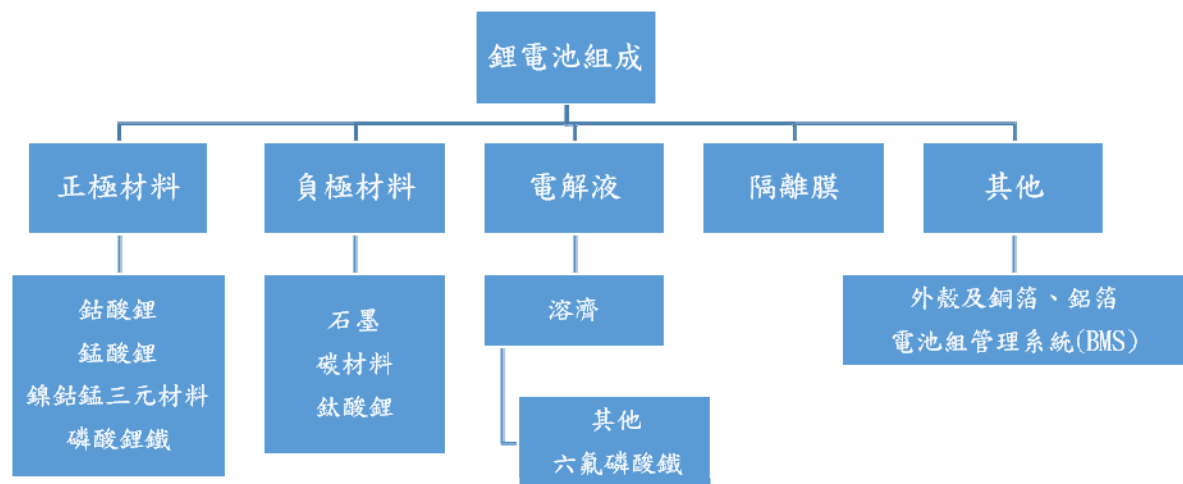


PTA-純對苯二甲酸的製程是將對二甲苯(PX)與醋酸、觸媒溶劑混合液，於高溫 and 適當壓力下，和空氣進行氧化反應，再以純水、觸媒催化與氫氣反應，並經一連串的結晶分離過程加以純化精製而得，其中觸媒的催化功能對於 PTA 的產率與品質甚為重要，故對 PTA 氧化觸媒之品質與適用性，業者皆有甚高的要求，再者氧化觸媒佔 PTA 生產製程之成本比例僅在 0.5%以下，但觸媒的品質影響生產速度甚鉅，而供貨的穩定性亦為 PTA 廠商考量的主要因素，因此一旦使用後就不易更換，加上在供貨時效的考量下，進口產品並不構成威脅。

PTA 產能主要集中在亞洲地區，其中以大陸為最大，超越韓國、台灣及美國，佔全球 PTA 產能的四分之一、亞洲的三分之一，其產量和消費量均居世界第一。大陸主要生產商有中石化旗下的揚子石化、儀征化纖、上海石化，其他地區則包括韓國三星、日本三井、台灣台化、東展等國際知名企業。全球 PTA 消費主要集中在亞洲、北美地區，尤其以大陸成長最迅速，佔全球消費量近 5 成。

B. 電池材料(鋰電池-正極材料)

電子技術不停的發展，消費性產品在體積上逐漸朝向輕量化邁進，而在多媒體技術提升帶動之下，產品能量消耗情形亦逐年提升。



隨著氣候變遷的議題成為各國政策的重中之重，汽車電動化的趨勢已逐漸成形。未來移動的四大核心「C. A. S. E.」-「Connectivity（車聯網）」、「Autonomous（自動駕駛技術）」、「Shared（共享）」與「Electrified（電動車）」，不僅帶來傳統汽車產業的百年革命，更將為企業創造出前所未有的商業模式。

檢視了全球電動車的進展以及預測。根據各國對於排放量的政策以及禁止燃油汽車的銷售年分，預測在未來 10 年中電動汽車市場將會以年複合成式的成長持續增加。

電動車顧名思義，是將驅動能源從汽油轉換成電池，電池種類繁多，鋰離子電池是目前的主流技術。鋰電池具有能量密度高、循環壽命長、無記憶效應等優點，早期應用在各大手提消費電子產品中（包括手機、筆記型電腦、還有後來的平板電腦等），但消費性電子區域基本上已經飽和、穩定，不會對營運有太大的助長能力，直到近年鋰電池開始被投入工業用具、工作站等等，最後是因節能減碳而興起的電動車產業時，未來的商機才因此爆發。

鋰電池中又分為三元系鋰電池（本田、鈴木等日系車廠採用）、錳系鋰離子電池（BMW、三菱等）、磷酸鋰鐵之鋰離子電池（中國比亞迪等）、而每一種電池再拆分後，又包含正極材料、負極材料、隔離膜與電解液四大類材料，其中正極材料占電池成本 50% 以上，會占有如此大之比重，在於正極材料是鋰離子主要來源，也為影響鋰電池性能表現之最大關鍵。

依據工研院數據，一輛油電混合車，對電池數量要求約為一台筆電的 20 倍，而純電動車的需求量則是筆電的 1,000 倍左右，潛藏商機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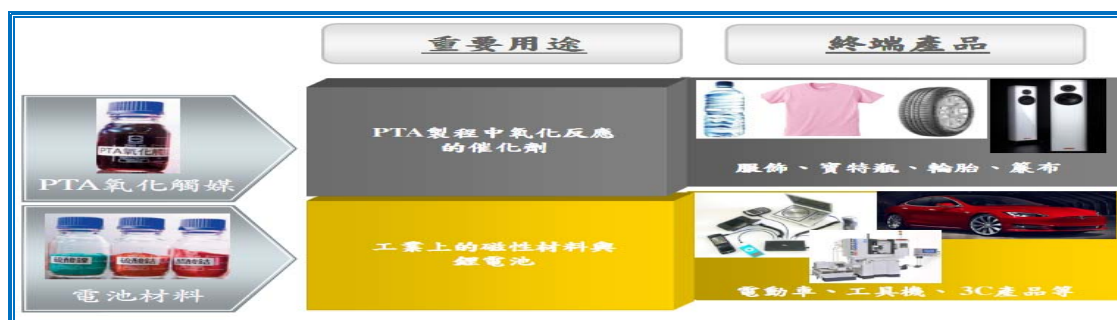
人，今年上半年全球電動車銷量較去年同期提升 160%，未來這個數字還會逐年增加，具有長期趨勢。

根據國際能源總署（International Energy Agency，IEA）發佈《全球電動汽車展望報告》，預計全球的道路上的電動汽車、貨車、卡車和公車的數量預計將今年的 1,100 萬輛達到 1.45 億輛。若各國政府加快實現氣候目標，那麼到 2030 年，這個數字可能會暴增至 2.3 億輛。

汽車大廠和電池技術公司近兩年亦積極尋求處理電池廢棄物的方法，除了提早因應垃圾危機，電動車將產生 1,100 萬噸的電池垃圾，「回收技術」是未來的研究重點鋰的年需求量預計最早在 2022 年就會超過目前來自礦山的產量；到 2050 年，鈷的需求量可能也會超過已知的全球儲量。未來會朝向鋰電池回收的方向發展。

在下游應用市場利多不斷的背景下，正極材料產業也正處於技術升級和產品更新換代的關鍵階段，在此階段選擇新建項目擴大產能，一是為接下來的市場爆發做準備，二是處於戰略規劃上的考慮，通過多區域布局助力其在客戶合作、服務跟進、成本控制上提升競爭實力，是目前最主要的目標。

C. 主要產品及其應用



D. 其他

其他產品規格 Specification of Other Products

鉀系觸媒

Kodalyt Potash

Co

99.99-99.99%

鈷系觸媒

Kodalyt Potash

Co

99.99-99.99%

鈷系觸媒

Kodalyt Potash

Co

99.99-99.99%

Kodalyt Potash

Co

99.99-99.99%

鉀系觸媒

Kodalyt Potash

Co

99.99-99.99%

鉀系觸媒

Kodalyt Potash

Co

99.99-99.99%

鈷系觸媒

Kodalyt Potash

Co

99.99-99.99%

鈷系觸媒

Kodalyt Potash

Co

99.99-99.99%

Kodalyt Potash

Co

99.99-99.99%

鉀系觸媒

Kodalyt Potash

Co

99.99-99.99%

「鉀」系觸媒：鉀系觸媒主要用於合成

「鈷」系觸媒：鈷系觸媒主要用於合成

2.4 生產與銷售據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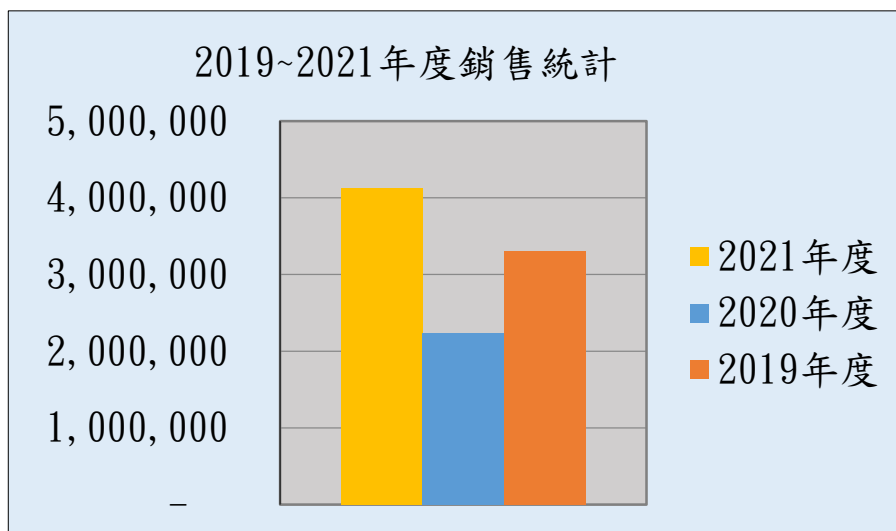
美琪瑪公司生產與服務據點除台灣的觀音廠及桃園廠外，並在印尼廠、泰國廠、韓國廠、大陸廈門廠、大陸上虞廠、馬來西亞廠設有據點。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美琪瑪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美琪瑪泰國公司	PTA 氧化觸媒之生產製造
	美琪瑪印尼公司	PTA 氧化觸媒之生產製造
	美琪瑪韓國公司	PTA 氧化觸媒之生產製造
	美琪瑪馬來西亞公司	PTA 氧化觸媒之生產製造
	美戶先進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電池正極材料之生產製造
	Catalyst Development Co., Ltd.	投資控股公司
Catalyst Development Co., Ltd.	美琪瑪化學（廈門）有限公司	房地產業務
	紹興市上虞美琪瑪化學有限公司	P. T. A 醋酸鈷之生產製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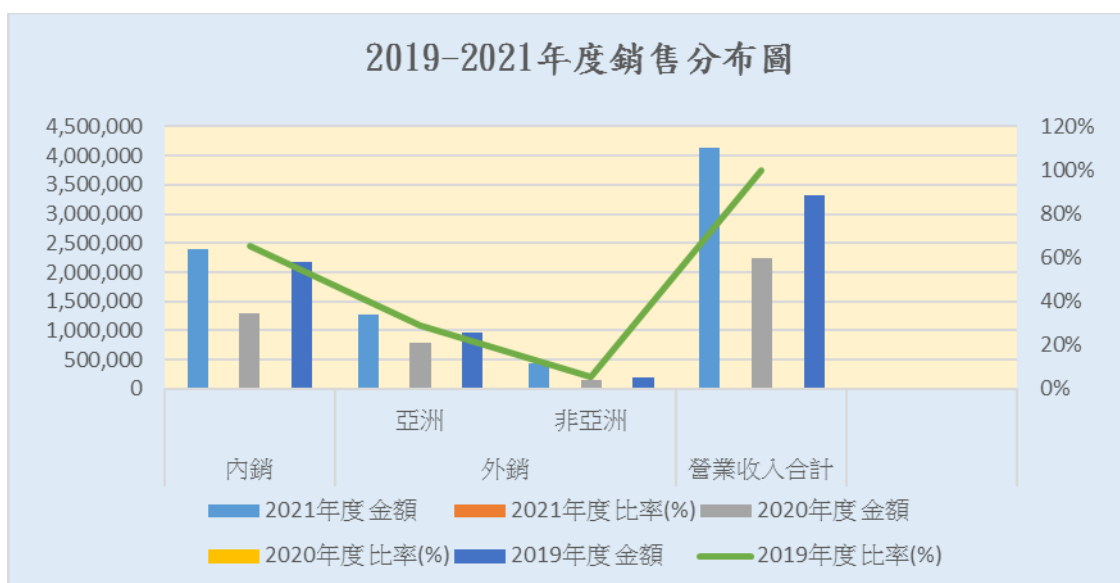
最近三年合併銷售統計：

單位：新台幣仟元



近三年主要銷售地區分佈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地區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內銷		2,404,152	58%	1,290,929	58%	2,167,763	65%
外銷	亞洲	1,281,087	31%	791,685	35%	955,168	29%
	非亞洲	441,177	11%	151,970	7%	191,656	6%
營業收入合計		4,126,416	100%	2,234,584	100%	3,314,587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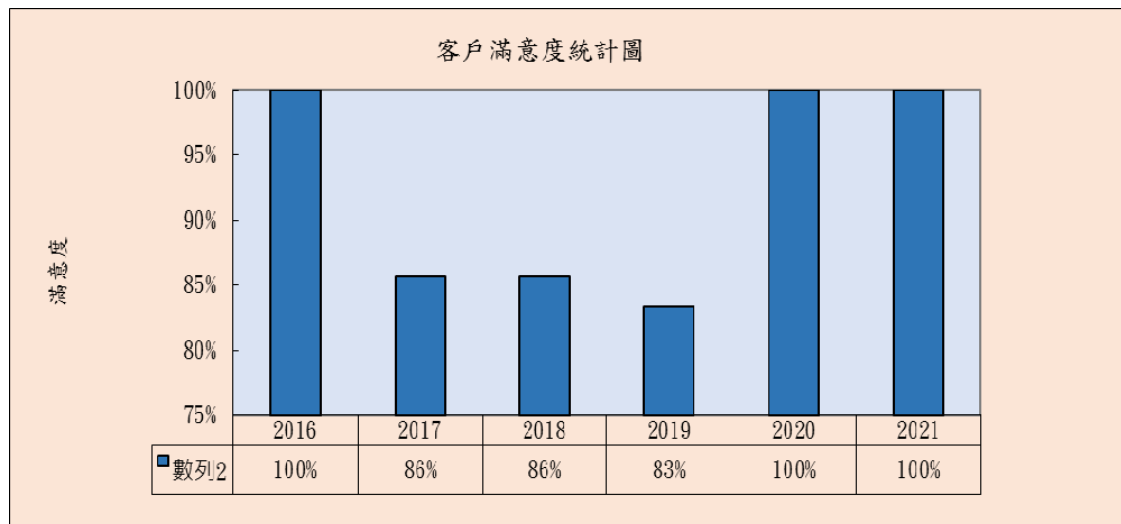


2.5 客戶關係

與客戶建立良好關係為公司穩健發展的基礎，本公司主要客戶為國內外 PTA 大廠，對於產品品質要求嚴格。公司除了專注提升研發產品技術外，廠內實施 ISO9001 品質管理制度，從原料入廠檢驗、製程作業管制、成品檢測、安衛環境管理至產品售後服務均嚴謹執行品質控管程序以提供優質產品並注重服務滿足客戶的需求，長期以來獲得客戶信賴與支持。

除了不定期拜訪客戶實地瞭解其需求外，每年定期進行客戶滿意度調查，涵蓋品質、交期、客訴處理及服務，依調查結果作為為服務改善的方向以維護客戶關係。

近 6 年來客戶滿意度均達 80% 以上，顯示公司服務客戶之良好績效。



產品的包裝依規定標示品名、日期及批號等資料，另依據 GHS「化學品分類及標示調和制度」之規定標示化學品之象徵符號及檢附 SDS 物質安全資料表，標示產品資訊及危險相關安全處理措施。在產品與服務資訊和標示違反法規及自願性規範的事件數量為 0 件。



2.6 供應鏈管理

公司本身為降低對環境或社會之負面衝擊所採取之具體、有效機制及作為。已通過「ISO14001:2015」環境管理系統認證，遴選之供應商需符合本公司供應商管制辦法所訂之品質、信譽、交期、樣品測試等評選條件方可列入合格供應商。公司重視產品品質穩定性，每年定期進行供應商評鑑，以確保供應商持續符合我們的要求。

安全衛生要求

公司訂定「廠商與承包商交貨管理辦法」，進入本公司生產作業廠房及裝卸液態原料廠商，須視勞安法規規定，穿著適當防護裝備，如工安帽、護目鏡、安全鞋等。輸送液態原料槽車交料輸液時需附地線以預防靜電產生火花，並遵守本公司「槽車收料管制步驟」規定：於卸料口定位後熄火拉手剎車，著裝各項安全裝備及確認各項管線接口確實接牢後作業；液態原料卸貨時須由本公司倉儲人員陪同卸料，嚴禁廠商自行接管卸料。而工程承攬事項則於合約要求承攬商施工期間應設置安全措施等勞工安全衛生之規範。

廠商於入廠時需簽署「廠商入廠須知」，須知內明定廠區內各項禁止事項。由於美琪瑪公司屬化學產業嚴禁動火，廠區內嚴禁抽菸，若廠內施工時使用電焊等作業時，需事前填寫「動火申請單」，嚴禁私自動火作業。另外進入現場一律配戴工安帽、安全防護用具；如有高架作業一律使用安全帶或安全網，以上皆為了確保各項作業安全，致力共同實踐企業社會責任。



主要原料供應及使用

本公司目前的主要產品氧化觸媒其主要原料為鈷金屬、錳金屬、溴酸及冰醋酸四種，其中鈷、錳、溴酸因國內無產製之因素，均為國外進口。考量原料產地及不買衝突金屬原料、交期及品質狀況，供應商均為長期配合之廠商，供應狀況穩定充足。金屬類之採購價格係參考 LME 及 LMB 之國際金屬行情價格，其餘料品採購則以國內供應商為主。

主要原料項目	供應商國內	供應商國外	生產地區	供應狀況
鈷 Co	-	A	非洲／澳洲	穩定充足
錳 Mn	-	B	亞洲／非洲	穩定充足
溴酸 HBr	-	C	亞洲	穩定充足
冰醋酸HAc	D / E	-	亞洲	穩定充足

主要原料耗用量

單位：公噸

主要原料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備註
鈷 Co	426	187	157	可回收再生使用
錳 Mn	134	81	68	
溴酸 HBr	1,819	1,616	1,871	
冰醋酸HAc	1,178	581	496	

鈷灰回收再生使用

單位：公噸

主要原料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鈷灰耗用量	1586	1672	973
回收鈷	121	142	177
回收鈷占比率	7.63%	8.49%	18.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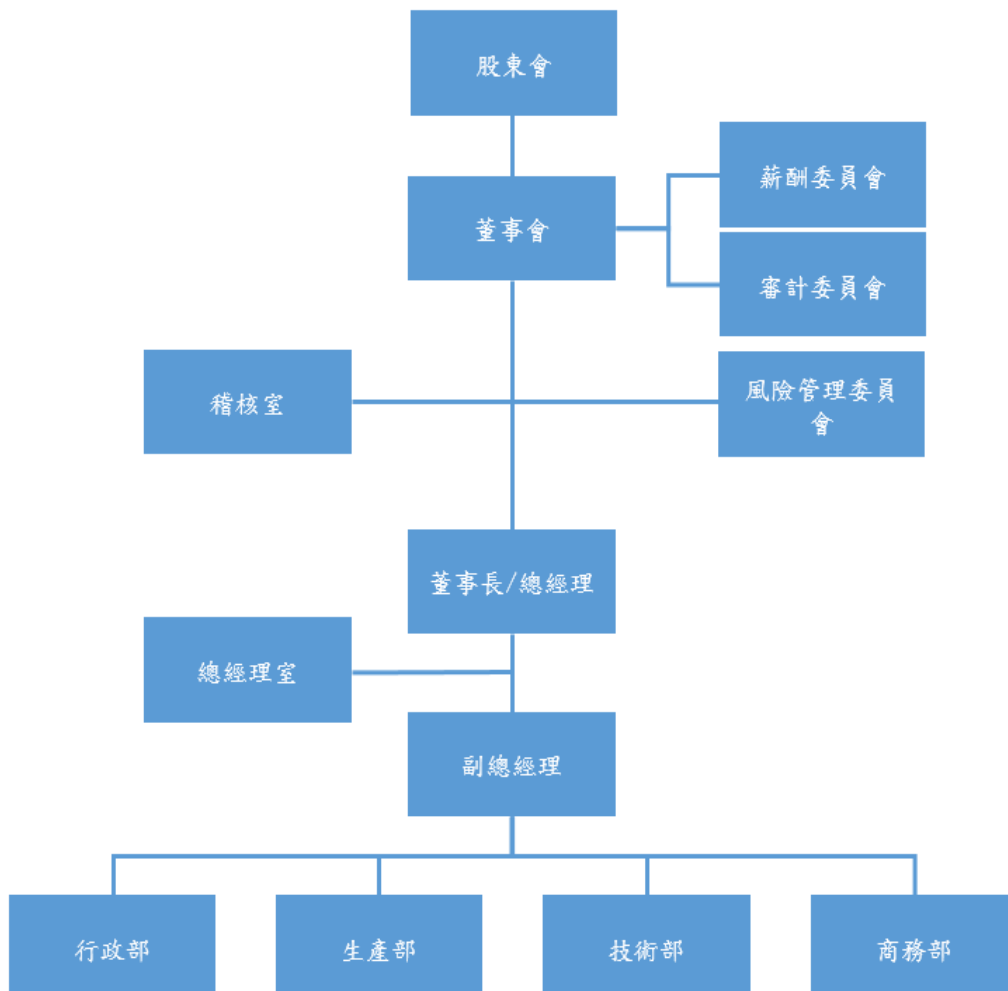
風險預防措施	每年定期執行供應商考核評鑑表，就其服務、品質、交期及價格進行考評。關鍵原料保持 2 家以上供應商以分散貨源風險。
災害損害措施	供應商發生天然或意外災害時，立即與供應商聯絡掌握相關訊息，進行缺料相關風險評估，即時因應處理。

3. 公司治理

3.1 公司治理架構

本公司整體運作均遵循「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相關規定辦理。公司亦依循法令訂定「股東會議事規則」、「董事會議事規範」、「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內部控制制度」、「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公開發行公司審計委員會行使職權辦法」、「公司治理實務手則」等制度或辦法，以提高營運透明度，進一步保障投資人及其他利害關係人權益。

公司組織圖



3.2 股東會

3.2.1 股東結構

2022 年 04 月 24 日；單位：股、%

股東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外人	合計
人數	0	11	185	34,590	54	34,840
持有股數	0	2,094,940	92,322,700	646,408,650	9,036,750	749,863,040
持股比例	0.00%	0.28%	12.31%	86.20%	1.21%	100%

3.2.2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稽核室	1. 稽核制度的規劃與執行。 2. 負責協助公司內部控制自行評估。
商務部	1. 負責生產用原物料國內外採購事宜與庶務性採購作業。 2. 負責國內外銷售業務規劃及服務。
生產部	1. 負責生產製造作業。 2. 廠務庫存及運輸管理。 3. 環保及安全衛生的規劃與執行。
技術部	1. 產品之研究開發及產品技術改良之研究。 2. 產品品質監控。 3. 產品法規認證及專利之申請。
行政部	1. 負責會計、出納、財務資金管理、稅務、成本、股務、人事、行政總務、電腦資訊管理。 2. 經營管理分析及協助預算編製及比較。

3.3 董事會

董事會為公司最高治理單位，其主要職責美琪瑪公司日常業務（包括經濟、環保、社會相關事務）之執行，除特定事項外，依法均依照公司董事會之決議為之。職責主要為監督經營績效、防止利益衝突及確保公司遵循各種法令。

為建立本公司良好董事會治理制度，健全監督及強化管理機能，本公司依「公開發行公司董會議事辦法」規定訂定「董事會議事規範」

以茲遵循。規範內容包括：主要議事內容、作業程序、議事錄應載明事項、公告及其他應遵循事項。

美琪瑪董事會之 7 席董事內含獨立董事 3 席，除適用公司法、證券交易相關法令及本公司章程之規定外，另悉依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採記名式累積投票法選出，依法行使職權。

本公司於董事會議事規範及誠信經營守則中皆有載明董事利益迴避條款，董事對於會議事項，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者，應於當次董事會說明其利害關係之重要內容，如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時，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董事間亦應自律，不得有不當之相互支援。

第十一屆董事會成員與學歷

職 稱	姓 名	選(就)任日期	學 歷
董事長	嚴隆財	2020.06.30	國立台北科技大學名譽博士
董事	葉國光	2020.06.30	中興大學法律系
董事	嚴文志	2020.06.30	紐約長島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
董事	許元棟	2020.06.30	致理商專
獨立董事	王高津	2020.06.30	美國北達科他州立大學經際學碩士
獨立董事	李孟修	2020.06.30	國立政治大學會計研究所碩士
獨立董事	陳勝源	2020.06.30	臺灣大學商學研究所財務管理組博士

董事會運行情況

美琪瑪董事會議事規範，規定至少每季召集一次，2021 年度董事會開會 5 次，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董事長	嚴隆財	5	0	100
董事	葉國光	4	0	80
董事	嚴文志	5	0	100
董事	許元棟	5	0	100
獨立董事	王高津	5	0	100
獨立董事	李孟修	5	0	100
獨立董事	陳勝源	5	0	100

董事會進修情況

配合公司治理各項資源，董事、監察人持續進修充實新知，鼓勵董、監事踴躍參加年度公司治理課程，取得相關資訊，以保持其核心價值及專業優勢與能力。

2021 年度董事進修共計 2 人，進修時數總計 17 小時。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獨立董事	陳勝源	110/03/1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暨公司治理主管實務進階研討會-晶圓代工與先進封裝技術與供應鍊商機	3
獨立董事	陳勝源	110/05/12	臺灣董事會績效協進會	公司治理新規範之後-談董監事責任保險	3
獨立董事	陳勝源	110/09/01	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2021櫃買永續升級線上論壇	2
獨立董事	李孟修	110/11/03	台北市會計師公會	反避稅制度及趨勢	3
獨立董事	李孟修	110/11/03	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110年會計師紀律研討會	3
獨立董事	李孟修	110/11/0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從司法裁判觀點看證券市場「內線交易」之法律責任與實務案例解析	3
王高津因疫情關係沒有上課					

3.4 薪資報酬委員會

2011 年 12 月 29 日成立薪酬委員會，以健全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的薪資報酬制度，本公司已依據「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成立薪資報酬委員會，旨在協助董事會評估並訂定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每年至少召開會議二次。

第四屆委員任期:2020 年 8 月 10 日至 2023 年 6 月 29 日。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及學歷

職 稱	姓 名	學 歷
召集人	王高津	美國北達科他州立大學經際學碩士
委員	李孟修	國立政治大學會計研究所碩士
委員	陳勝源	臺灣大學商學研究所財務管理組博士

第四屆薪資報酬委員 2021 年度召開 2 次會議，委員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召集人	王高津	2	0	100%
委員	李孟修	2	0	100%
委員	陳勝源	2	0	100%

薪資報酬委員會決議內容如下：

薪資報酬委員會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第 4 屆-第 3 次 110.11.05	本公司 110 年度經理人獎金發放原則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 4 屆-第 3 次 110.11.05	本公司 111 年度經理人薪資調整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 4 屆-第 4 次 111.03.17	通過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之 110 年度董事及員工酬勞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3.5 審計委員會

為強化公司治理，金管會將擴大獨立董事及審計委員會之設置範圍，全體上市櫃公司及興櫃公司，分別應依其董事、監察人任期屆滿情形，於2020年6月30日完成審計委員會及獨立董事之設置，以強化公司治理及董事會監督功能。第一屆委員任期:2020年6月30日至2023年6月29日。

審計委員會成員及學歷

職 稱	姓 名	學 歷
召集人	李孟修	美國北達科他州立大學經際學碩士
委員	王高津	國立政治大學會計研究所碩士
委員	陳勝源	臺灣大學商學研究所財務管理組博士

2021年度第一屆董事會開4次，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 次數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列) 席率(%)
召集人	王高津	4	0	100
委員	李孟修	4	0	100
委員	陳勝源	4	0	100

審計委員會重要決議內容如下：

屆-次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 意見之處理	審計委員會 決議結果
第 1 屆- 第 3 次 110.3.18	本公司 109 年 度營業報告 書、個體財務 報表及合併財 務報表	李主席詢問：請問個體報表之投資 損失與合併報表之 A/R 金額較個 體報表多之原因？ 蔡文勳回答：個體報表之投資損失 主要為轉投資美戶之損失；合併報 表之 A/R 金額較個體報表多主要 是大陸子公司之客戶商業承兌匯 票票期為 6 個月，故 A/R 金額增 加，但皆無壞帳發生。 陳、王委員詢問：為何去年營收與 獲利衰退？公司有無應對之道？ 蔡文勳回答：去年鈷金屬價格仍下 跌 11%，對毛利較低的客戶公司較 審慎接單；今年公司會拓展新客戶 與新產品改善營收與獲利。 董事長回答：去年是公司這幾年來 之營運低潮，但今年狀況已有改 善，出貨量有增溫之情形。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 席委員無異議照案 通過。
第 1 屆- 第 3 次 110.3.18	109 年度『內部 控制制度聲明 書』	無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 席委員無異議照案 通過。
第 1 屆- 第 3 次 110.3.18	本公司 109 年 度盈餘分派案	李主席詢問：請問公司對股利發放 的建議？ 蔡文勳回答：公司歷年來之股利政 策，除提列 10%之法定盈餘公積與 特別盈餘公積外，皆儘量將盈餘回 饋給股東，故建議發放現金股利每 股 1.39 元。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 席委員無異議照案 通過。
第 1 屆- 第 3 次 110.3.18	修訂本公司 「股東會議事 規則」	無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 席委員無異議照案 通過。
第 1 屆- 第 3 次 110.3.18	修訂本公司 「內部重大資 訊處理暨防範 內線交易管理 作業程序」	無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 席委員無異議照案 通過。

第 1 屆- 第 3 次 110.3.18	訂定本公司 「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	無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 席委員無異議照案 通過。
第 1 屆- 第 3 次 110.3.18	109 年度『現代 奴役政策與其 聲明書』	陳委員詢問：請問此政策為哪一國 家之要求？ 蔡文勳回答：主要為英國，但也參 考聯合國與其他組織之要求與規 範。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 席委員無異議照案 通過。
第 1 屆- 第 3 次 110.3.18	修訂定「員工 預支薪資辦 法」	無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 席委員無異議照案 通過。
第 1 屆- 第 4 次 110.5.06	本公司 110 年 第 1 季合併財 務報表	李主席詢問：請問本期推銷費用與 所得稅率較高之原因？ 蔡文勳回答：推銷費用較高之原因 主要為本公司產品出口需要之櫃 位，近期漲價非常多；所得稅率較 高之原因主要為大陸與泰國子公 司之所得稅率較高。 陳委員詢問：公司與船運公司有無 簽訂長期合約？ 董事長回答：今年船櫃之情形較特 別，以往皆是買方市場，公司不會 簽長期合約較佳，針對短期之漲價 現象，公司會努力克服。 李主席詢問：請問對主要金屬原料 價格漲跌之因應？ 董事長回答：本公司基本上與供應 商及客戶皆以最近期之價格為計 算基礎，價格之漲跌大部分可移 轉。 施會計師回答：公司所處之產業可 將大部份之金屬原料價格轉移給 客戶，除庫存需要評價外，金屬原 料價格漲跌之風險並不高。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 席委員無異議照案 通過。
第 1 屆- 第 4 次 110.5.06	本公司簽證會 計師獨立性評 估案	王委員詢問：「會計師獨立性評估 表」之評估依據為何？ 蔡文勳回答：係依會計師職業道德 規範公報第十號「正直、公正客觀 及獨立性」為法令根據。	

第 1 屆-第 5 次 110.08.06	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陳委員詢問：因目前疫情無法親臨公司審閱稽核報告，是否可將稽核報告以 e-mail 方式傳給委員？ 王委員詢問：此方式可能會造成附件太多、檔案過大？ 李主席詢問：請問財務長若先 e-mail 底稿給委員參考，附件的部份將來再審閱，是否可行？ 蔡文勳回答：公司會全力配合委員的需求。 李主席裁示：委員未能親臨公司審閱稽核報告前，請公司先 e-mail 底稿給委員參考，附件的部份將來再審閱。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 1 屆-第 5 次 110.08.06	董監事責任險報告	1. 依據公司法第 193 條之 1 第 2 項規定，本期(110.06.28 12 時起~111.06.28 12 時止) 為董監事責任險投保，投保之金額為 USD300 萬元，由新光產物保險公司承保。- 附件 2 2. 本案經 110 年 8 月 6 日之第 1 屆第 5 次審計委員會報告後，依法提請董事會報告。 李主席詢問：請問董監保險責任的追溯？ 蔡文勳回答：是無限追溯。 陳委員詢問：今年僅有費率不同？ 蔡文勳回答：是的，保單內容相同，但費率較便宜。 1. 依據公司法第 193 條之 1 第 2 項規定，本期(110.06.28 12 時起~111.06.28 12 時止) 為董監事責任險投保，投保之金額為 USD300 萬元，由新光產物保險公司承保。- 附件 2 2. 本案經 110 年 8 月 6 日之第 1 屆第 5 次審計委員會報告後，依法提請董事會報告。 李主席詢問：請問董監保險責任的追溯？ 蔡文勳回答：是無限追溯。 陳委員詢問：今年僅有費率不同？ 蔡文勳回答：是的，保單內容相同，但費率較便宜。	

第 1 屆-第 5 次 110.08.06	本公司 110 年 第 2 季合併財 務報表	李主席詢問：請問會計師對本期財報的意見？ 施會計師回答：本期經核閱無異常情形，僅有「存貨」、「預付貨款」與「短期借款」因應金屬價格上漲與訂單增加而有較大幅度的成長。 蔡文勳回答：本期鈷、鎳金屬平均漲幅約 20~30%，而營收亦有成長，故上述三科目均有較大幅度之金額增加；另外本季毛利率 17%，上半年為 15%，均來自於商務部議訂較低之金屬價格與產品組合的優化。 王委員詢問：公司毛利率增加對公司之競爭利將有所提升。 李主席詢問：「存貨」主要為製成品與原料，請問會計師有執行相關評價嗎？ 施會計師回答：本期依規定執行「存貨」評價後，公司約有 1 百多萬之備抵評價損失。 蔡文勳回答：本期「存貨」於期後均已出售或轉為製成品。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 1 屆-第 6 次 110.11.05	內部稽核業務 報告	王委員詢問：請問數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查核是否可併為一個作業？ 蔡文勳回答：雖然公司不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但依規定仍需按計畫查核，無法整併為一個。	
第 1 屆-第 6 次 110.11.05	勤業眾信聯合 會計師事務所 內部調整更換 簽證會計師	陳委員詢問：請問對會計師之適任性有無評估？ 李主席詢問：請問公司是否有依主關機關規定之評估項目作業？ 蔡文勳回答：公司固定於每年之五月份審委會與董事會，依主關機關規定之評估項目，提報對現任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與適任性之評估結果。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 1 屆-第 6 次 110.11.05	本公司 110 年第 3 季合併財務報表	李主席詢問：請問會計師對本期財報的意見？ 邱會計師回答：本期對金額較重大之會計科目執行覆核程序，其結果並無異常情形。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 1 屆-第 6 次 110.11.05	本公司 111 年度內部稽核作業稽核計畫表	李主席詢問：請問公司是否依規定擬訂稽核計畫表？ 蔡文勳回答：是的，均依主管機關之規定編製稽核計畫表。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 1 屆-第 6 次 110.11.05	擬資金貸與子公司-紹興市上虞美琪瑪化學有限公司	李主席詢問：請問此案與以下 2 案之資金貸與性質？ 蔡文勳回答：除馬來西亞子公司外，均屬備用性質，且三家子公司均無將資金再貸與其他人。 王委員詢問：3%之借款利率如何決定？ 陳委員詢問：馬來西亞之美元借款利率？ 蔡文勳回答：因大陸子公司美元借款利率為 3%，且馬來西亞子公司已屬停業狀態，無因營運而有美元借款之需求 故三家子公司之借款利率皆為一致。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 1 屆-第 6 次 110.11.05	擬資金貸與子公司-美琪瑪化學(廈門)有限公司	無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 1 屆-第 6 次 110.11.05	擬資金貸與子公司-美琪瑪馬來西亞公司	無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 1 屆-第 6 次 110.11.05	擬與 Dead Sea Bromine Company Ltd. 簽訂集團供貨合約	無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11屆-第9次 111.3.17	自編財報進度報告	李主席詢問：公司目前自編財報情形？ 蔡文勳回答：除今日呈報審計委員會之4大表外，公司目前係針對附註揭露的部分予以加強，除會計師提供協助外，公司亦將考慮增購軟體輔助。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11屆-第9次 111.3.17	本公司110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	李主席詢問：請簽證會計師針對財務報表發表意見？ 邱會計師回答：110年度財務報表會計師係出具「無保留意見」；為因應營收與原料金屬價格之增加，應收帳款與存貨皆大幅成長，但應收帳款週轉率與存貨週轉率皆無重大異動，顯示為正常；因應營收成長，借款金額亦有增加；現金流量表亦因上述資產增加，造成營運現金流出情形，惟公司在籌資活動有所因應，故期末現金餘額為增加。 李主席詢問：請問有關轉投資公司「美戶」之淨值變化？ 蔡文勳回答：因以往年度特別股股利有所保留，故造成淨值差異。 邱會計師回答：另一原因係“聯屬公司交易”，公司無法認列美戶尚未銷售之商品，故予以調整淨值。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11屆-第9次 111.3.17	本公司110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王委員詢問：需注意『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年度需調整。 蔡文勳回答：已依委員提醒修正。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11屆-第9次 111.3.17	擬具本公司110年度盈餘分派案	李主席詢問：公司有提供股利發放之選項，請問公司之建議？ 蔡文勳回答：公司歷年皆維持高配息政策，故建議發放3.80元現金股利。 李主席詢問：請問各位委員意見？ 陳委員回答：同意公司維持高配息政策。 王委員回答：同意公司維持高配息政策。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11屆-第9次 111.3.17	擬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	王委員詢問：建議將說明1”配合營運需求”修改為”股東會視訊之需求”。 蔡文勳回答：已依委員建議修正。 陳委員詢問：若召開視訊股東會，請問股東要如何投、計票？ 蔡文勳回答：應是透過集保公司設置之平台進行。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11屆-第9次 111.3.17	擬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無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11屆-第9次 111.3.17	擬修訂本公司章程案	王委員詢問：建議將說明1”配合營運需要”修改為”股東會視訊之需求”。 蔡文勳回答：已依委員建議修正。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11屆-第9次 111.3.17	本公司110年度『現代奴役政策與其聲明書』	王委員詢問：電池正”級”材料”之”級”字應為錯字。 蔡文勳回答：已依委員建議修改為電池正”極”材料”。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11屆-第9次 111.3.17	擬修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案	無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1屆-第8次 111.5.6	自編財報進度報告	陳委員詢問：公司本期應收帳款與存貨大幅增加，造成營運現金為流出，請問公司之因應方式？ 蔡文勳回答：應收帳款與存貨大幅增加係反映本期營收大幅增加98%，公司銀行融資額度目前使用率尚未達50%，且預計會再新增融資額度USD 8百萬元，故公司現金運用無虞。 陳委員詢問：自編財報損益表是否以兩期比較或與上一季比較較佳？ 李主席詢問：請問會計師的意見？ 邱會計師回答：建議公司自編財報損益表以兩期比較或與上一季比較較具攸關性。 蔡文勳回答：謝謝委員與會計師之建議，公司將依建議將自編財報損益表以兩期比較作表達。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 1 屆-第 8 次 111.5.6	通過本公司 111 年第 1 季 合併財務報表	李主席詢問：請問會計師對本期財報之說明？ 邱會計師回答：本期為”核閱”季報，如前述之說明，並無重大異常情形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 1 屆-第 8 次 111.5.6	通過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案	陳委員詢問：公司之簽證會計師獨立性沒有問題，但為落實公司治理，是否應增加簽證會計師之”適任性”評估？我可提供相關評估表格供參。 李主席詢問：請問會計師的意見？ 施會計師回答：會計師可提供相關”適任性”之資料供公司評估。 蔡文勳回答：謝謝委員與會計師之建議，公司將依委員與會計師提供之相關資料評估”獨立性”與”適任性”。 董事長回答：將於次一年度實施上述評估。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 1 屆-第 8 次 111.5.6	通過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	李主席詢問：請公司說明本次修改之原因？ 蔡文勳說明：本次修改係繼上次董事會通過之規則，再依主管機關最新修訂有關”視訊”股東會相關規定，增加第 8、9 與 11 條之增修。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3.6 內控制度

為確保並落實公司治理，強化內部控制與稽核作業，本公司設置稽核室隸屬於董事會，旨在協助董事會及經理人檢查及覆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衡量營運的效果及效率、財務報導的可靠性及相關法令的遵循並適時提供改善建議，以確保內部控制制度得以持續有效實施及作為檢討修正內部控制制度之依據。

稽核作業的執行除了依據董事會通過之年度稽核計畫外，並視需要進行不定期專案項目之稽核，每年並協助各單位內控自行檢查作業。稽核主管列席每季定期董事會作業報告，每月提出稽核報告呈監察人及董事長核閱，若發現重大違反事項或公司有重大損害之虞時，立即做成報告呈報監察人及董事長。本公司內部稽核信念為興利重於防弊，持續監督運作機制及控管各項管理風險外，更協助各單位偵測各流程尚可以改善之處，期能全面提昇經營管理績效為公司創造更大價值。

3.7 行為守則

誠信經營

為深化誠信經營的企業文化健全公司發展，建立本公司良好行為模式，本公司已制訂「誠信經營守則」、「員工道德行為準則」及「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等道德行為規範，申明公司應遵守各項法令，以誠信經營商業活動，公司人員於執行業務過程，需嚴禁直接或間接提供、承諾、要求或收受任何不正當利益，或從事其他違反誠信、不法或違背受託義務等行為。

與關係企業間之交易訂定「關係人.特定公司.集團企業交易處理辦法」規範與關聯企業間之業務往來，應本於公平合理之原則，並杜絕非常規交易情事。

另為建立本公司良好之內部重大資訊處理及揭露機制，及防範內線交易管理，避免資訊不當洩漏，並確保本公司對外界發表資訊之一致性與正確性及強化內線交易之防範，除依有關法律、命令及臺灣證券交易所或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之規定外，特制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以資遵循。

資訊揭露

本公司依相關法令，秉持即時、正確及完整之公開原則，辦理資訊揭露事宜。公司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均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並設置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使全體股東及利害關係人

皆能隨時充分知悉並易於取得本公司相關資訊，以保障投資人權益。

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公司內外部網站均設置電子信箱、專線提供員工及外部人員舉報任何不正當的從業行為，本公司對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將確實保密，並積極審慎查證及處理，如確有違反誠信經營規定者，將視情節輕重依相關人事規章予以提報懲處，並於公司內部網站揭露違反人員之職稱、姓名、違反日期、違反內容及處理情形等資訊。前項受懲戒人員如認為公司處理不當，致其合法權益受侵害，得向行政部提出申訴，以資救濟。

3.8 風險管理委員會

(1)為確保本公司穩健經營、永續發展與風險管理制度之完整性，並作為各類風險管理及執行依據，於109年11月6日完成風險管理委員會之設置，由董事長為風險管理會委員並將可能產生的風險控制在可承受之程度內以達成風險與報酬合理化之目標。

(2) 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及學歷

職稱	姓名	學歷
召集人	嚴隆財	國立台北科技大學名譽博士
委員	蔡文勳	美國 Drexel University, MS Accounting.
委員	謝明哲	台北工專台北工專化學工程科(三專部)
委員	嚴文志	紐約長島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
委員	何仁傑	成功大學
委員	陳建志	大同大學化學工程學系

(3)風險管理委員向獨立董事報告會議

日期	溝通事項	溝通結果
111.5.6	因應春節連假，公司預防COVID-19 & OMICRON 之措施	一、每人2劑之家用快篩組 公司將於春節前發放每人2劑之家用快篩組，使用時機與回報說明 二、外籍同仁宣導 三、加強防疫措施

(4)本公司鑑別在營運面之主要風險事項包括下列事項：

- 一、信用風險：客戶、供應商、同行對手或其他業務往來者(包含往來銀行)因本身體質惡化或其他因素，導致客戶、供應商、同行對手或其他業務往來者(包含往來銀行)不履行其契約義務而產生之違約損失風險。
- 二、市場風險：市場價格不利之變動，造成資產負債表表內及表外部位可能產生之風險。所謂市場價格指利率、匯率及通貨膨脹等。

1. 利率變動：

- (1)公司與往來銀行保有良好之授信往來關係，未來將密切注意利率之變動，並積極與往來銀行爭取最佳之利率。
- (2)公司除仍基於穩健保守原則，審慎運用閒置資金外，並將持續改善財務結構，有效控制資金成本。

2. 匯率變動：

公司外匯政策以保守穩健為原則，對於重大外銷、外購交易均以外幣報價，除採取外幣收支互抵之自然避險方式外，並將與金融機構保持密切關係，持續觀察匯率變化情形，以減少因匯率變動而對公司損益的影響。

(新台幣仟元；%)

項目	2021 年度
利息收(支)淨額	(1,888)
兌換損益淨額	(1,569)

合併公司以 0.5%增加或減少作為向管理階層報導利率變動之合理風險評估。倘其他條件維持不變，且未考慮利息資本化之因素外，利率上升 0.5%，對合併公司 110 及 109 年度稅前損益將分別減少利益 2,673 仟元及 883 仟元。

3. 通貨膨脹：

公司隨時掌握上游供應商原材料之價格變化情形，減少因通貨膨脹而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三、流動性風險：因無法將資產變現或獲得融資以提供資金靈活運用而可能承受損失之風險。

四、作業風險：起因於本公司內部作業、人員及系統之不當或失誤，或因外部事件造成損失之風險。包括法律風險。

五、供應鏈風險：資源與過程相聯結的組合，透過產品或服務之提供，跨越輸送模式至最終使用者之過程中，發生某事件使此過程無法達成或順利進行之風險。

六、高風險、高槓桿投資：本公司專注於本業之經營，不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查之投資。

七、資金貸與他人：若公司因業務需要而需進行資金融通之必要時，將依公司訂定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辦理，並依法令規定

及時且正確公告各項資金貸與他人之資訊。

八、背書保證：若公司需進行為他人背書保證之必要時，將依公司訂定之「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辦理，並依法令規定及時且正確的公告各項為他人背書保證之資訊。

九、衍生性商品交易作業：若公司需進行衍生性商品交易之必要時，將依公司訂定「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中之「取得或處分衍生性商品之處理程序」作業辦理，並依法令規定及時且正確的公告各項交易資訊。

十、其他風險：如氣候變遷，或指上述以外之其他風險。風險管理政策

(1)風險管理委員會

為確保本公司穩健經營、永續發展與風險管理制度之完整性，並作為各類風險管理及執行依據，於 109 年 11 月 6 日成立風險管理委員會之設置，並將可能產生的風險控制在可承受之程度內以達成風險與報酬合理化之目標。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運作情形。

(2)風險管理政策

本公司訂定「風險管理政策」於 2020 經董事會通過，以作為本公司風險管理之最高指導原則；本公司每年定期評估風險，並針對個項風險擬定風險管理政策，涵蓋管理目標、組織架構、權責歸屬及風險管理程序等機制並落實執行，以有效辨識、衡量，及控制本公司之各項風險，將因業務活動所產生的風險控制在可接受的範圍。

(3)風險管理範疇

本公司承諾以積極並具成本效益的方式整合並管理所有對營運及獲利可能造成影響之個重策略營運財務及危害性等潛在風險，透過建置企業風險管理專案，其目的在於所有的利害關係人提供適當的風險管理，以風險詎陣。評估風險發生的頻率及對公司營運衝擊的嚴重度，定義風險的優先順序與風險等級，並依風險等級採取對應的風險管理策略。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包括「策略風險」、「營運風險」、「財務風險」、「危害風險」以及「氣候變遷與未遵循環保氣候相關法規及其他國際法規協議之風險」等之管理。

(4)風險管理運作情形

本公司自 2020 起積極推動落實風險管理機制，主要運作情形如下：

*2020 頒布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

*配合全球化政策加強落實風險管理機制並進行單位督導。

*已將作業風險列入新進人員必修課程，報到當日受訓每人每日約 4 小時，以強化本公司做業風險文化意識及認知。

*外籍員工中文訓練加強溝通人力，並在操作地加貼當地文標示。

本公司依據最新內部稽核之發展及準則要求，近年來已加強企業風險之管理，包括風險偵測、評估、報告及處理，均十分謹慎與嚴格。本公司風險控管分為三個層級(機制)：主辦單位或承辦人為「第一機制」，必需負起作業的最初風險發覺、評估及管控的考量設計與防範之責。第二機制為總經理(或副總經理)主持的評審或評議委員會，除負責可行性評估外，還包括各種風險的評估。第三機制為法務與稽核室的審查及董監事審議。本公司不設風險長，其目的就是全員全面風險控管，採平時層層防範而非由一人控管，這是最落實的風險控管方法。如下表所示。

- 一、本公司重要風險評估事項，如為執行事項，不必以第二及第三機制審議者，均會稽核室，必要時會法務，以行風險發覺、評估與防範建議。平時發覺若有立即之可能風險，亦可立即報告上級妥為防範。極重要事項如投資理財、工程招標，每案均予會審或監標，並實施定期查核。
- 二、本公司已依法令規範訂定有「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制度」、其他相關辦法及程序書，一切業務運作依據法令規定及公司制度辦理以控制風險，若預期或發生風險情事時，應立即呈報直接上級主管、稽核室、總經理、董事會或監察人，並得召開董事會討論。

風險管理組織表

重要風險評估事項	風險控制 直接單位 (第一機制)	風險審議 及控制 (第二機制)	董監事會 及稽核室 (第三機制)
一、利率、匯率及財務風險 二、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予 他人、衍生性商品交易、金融 理財投資	行政部 & 總經理室	理財投資 審議小組	董監事會： (風險評估控管之 決策與最終控制) 稽核室： (風險之檢查、評 估、督導、改善追 蹤、報告)
三、研發計劃 四、政策與法律變動 五、科技及產業變動 六、企業形象改變 七、投資、轉投資及併購效益	技術部 & 商務部	研發及投資 開發委員會	
八、擴充廠房或生產 九、集中進貨或銷貨	行政部& 總經理室	產銷會議	
十、董監及大股東股權移動 十一、經營權變動	股務、董事會 股務、董事會	經營及法制 會議	
十二、訴訟及非訟事項 十三、其他營運事項	行政部& 總經理室		
十四、人員行為、道德與操守	各級主管 及行政部	人事評議 委員會	
十五、SOP 及法規之遵守	各級主管	法務、稽核	
十六、董事會議事管理	董事會	法務、稽核	



3.9 經營績效

美琪瑪公司 2021 年合併營收為新台幣 41.26 億元，較 2020 年增加 85%；稅後淨利為 3.6 億元，較 2020 年增加 193%；2021 年每股稅後盈餘 4.81 元。

最近三年合併營收及獲利如明細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營業收入	4,126,416	2,234,584	3,314,587
稅後淨利	360,634	123,268	218,871
資產總額	2,444,752	1,576,714	2,002,441
股東權益	1,381,386	1,164,522	1,230,904
每股盈餘(元)	4.81	1.64	2.92

3.10 法規遵循

美琪瑪公司向來恪遵各項相關法令，於 2021 年度並未發生下列情事：

- 收受任何關於環保之裁罰或遇有相關爭議
- 因違反法令而受有重大金額裁罰或非金錢性制裁
- 產品或服務違反消費者健康安全相關法令或自律守則
- 產品或服務違反資訊或標識相關法令或自律守則
- 行銷活動(包括廣告、推銷及贊助)違反相關法令或自律守則
- 收到有關違反顧客個資之申訴或發生遺失顧客個資之情事
- 因違反相關提供或使用產品或服務之法令而受有重大罰鍰
- 違反反賄賂政策之案例，或涉及反競爭行為、反托拉斯和壟斷措施的法律訴訟

4. 永續環境

4.1 環境管理

美琪瑪公司以永續發展為企業經營理念，為珍惜地球生態資源減少產品於製造過程造成之環境衝擊，公司在總經理室設立職安單位及專責人員負責有關環境、安全衛生事項之監督管理及排定內部訓練或派員參加政府針對相關環安、污染防治課程，充實提升環安觀念，並於月會中宣導日常環保節能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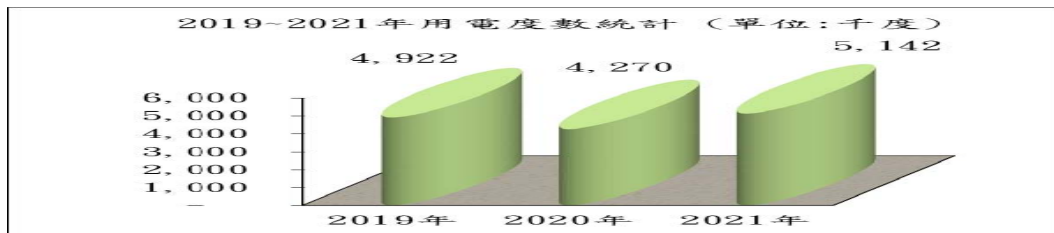
節能減碳	宣導隨手關水關電以節約能源 辦公室換裝節能燈具 夏季空調溫度控制 廠區車輛待機時一律關閉引擎減少廢氣排放 回收紙列印或雙面列印減少紙張使用 全面推動文件電子稿降低紙張使用、目標紙張減少2/3 使用量 使用天然氣代替重油耗用 採買節能設備
廢棄物減量	設置資源回收桶進行各項垃圾分類回收 影印機之碳粉盒回收 推動垃圾自行帶回已降低生活垃圾量

取得 ISO 14001 環境管理系統認證，加強落實環境保護之責。在產品研發設計、製造使用、運輸及廢棄物處理等運作過程中對環境可能造成的影響進行考量，因此訂定以下之環境準則，作為本公司在環境保護工作上之最高原則。

1. 遵循環保法規要求，以推進環境保護。
2. 污染預防，定期檢討及審查環境。
3. 持續改善，全員貫徹執行，建構安全作業環境。

4.2 能資源管理

美琪瑪公司製程上所使用的能源類別最主要為電力、水及鍋爐用燃料重油。為響應保護地球，減少溫室氣體之排放量要求，依據台電之數據，每月皆做公司整體之耗電量之比較分析、具體監控電力耗損等之系統改良。在用電方面，2021 年度用電度數增加 17%，主要為營收增加；未來盡量增設節能設備祈能降低耗用量，並在月會宣導未來公司朝向綠能企業永續目標發展。



水資源使用狀況，觸媒本身是鈷錳溴組成，鈷錳都是金屬，無法氣化，所以美琪瑪公司在生產製程中使用水作為生產運作及清洗用途，主要用水皆來自於台灣自來水公司。

本公司深切體認水資源有限，已於製程中實施多項回收節水措施以珍惜水資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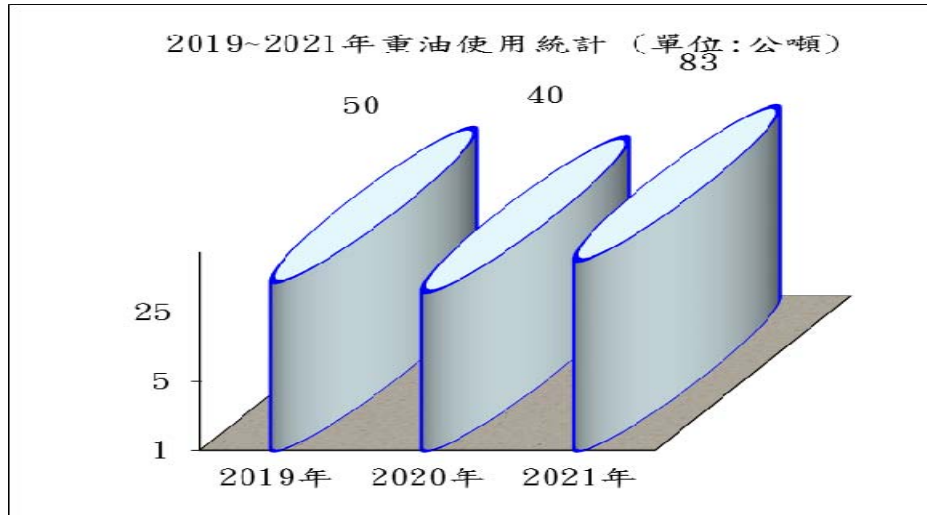
- (1) 增設冷凝水緩衝收集槽，於原鍋爐產出之蒸汽冷凝水槽滿溢時，增設緩衝槽將其全部回收使用
- (2) 於蒸汽管路末端加配汽水分離器與冷凝水回收管，將蒸汽管內之冷凝水全部回收。
- (3) 冷卻水溫度控制，冷卻水溫度低時停止冷卻水塔風扇運作以減少飛濺損失。

歷年來除製程中實施回收節水措施外，各單位亦實施各項節水措施，包含換用節水型水龍頭、採用省水馬桶、調低水龍頭出水量等等。

單位：公噸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年度總取水量	104,604	65,039	50,482
鍋爐蒸氣冷凝水回收使用量	9,833	6,100	4,594
水回收使用量占用水量%	9.40%	9.40%	9.10%
年度用水量增減	39,565	14,557	-9,228
年度用水節省量占用水量%	37.82%	22.38%	-18.28%

節能減碳未來量化管理

- (1) 節能減碳量化管理:本公司關於節能減碳未來量化措施:因重油為高污染性燃料，已經向中油申請採用天然氣代替重油的耗用。



為降低因生產活動造成的環境衝擊，公司為使產品或原料能充分的利用甚至回收再使用，實施了一系列的管控措施，在原物料數量的控管上以電腦化管理，可更精確知道各種原物料之需求量及週期之消耗量。

除了源頭的管控外，為使產品及原料發揮最大的效益，本公司針對生產中產生的差料或不良品，都會定期召開會議責成相關單位加速處理或回收再使用。

公司除努力於生產面之能資源效率改善，在產品的運送上以槽車方式出貨以減少桶裝包材使用。另外在外銷出口所使用木棧板上，由於木棧板損耗高，不易回收處理，且來自於大量砍伐森林，致使林地減少及林相破壞，造成地球溫室效應的產生，且需經藥物煙燻處理相對造成環境負擔，故本公司積極與客戶協調，出貨時改使用塑膠棧板代替木棧板可退回再利用，公司致力落實各環節之節能減廢及廠區植栽綠美化為環境保護盡一份心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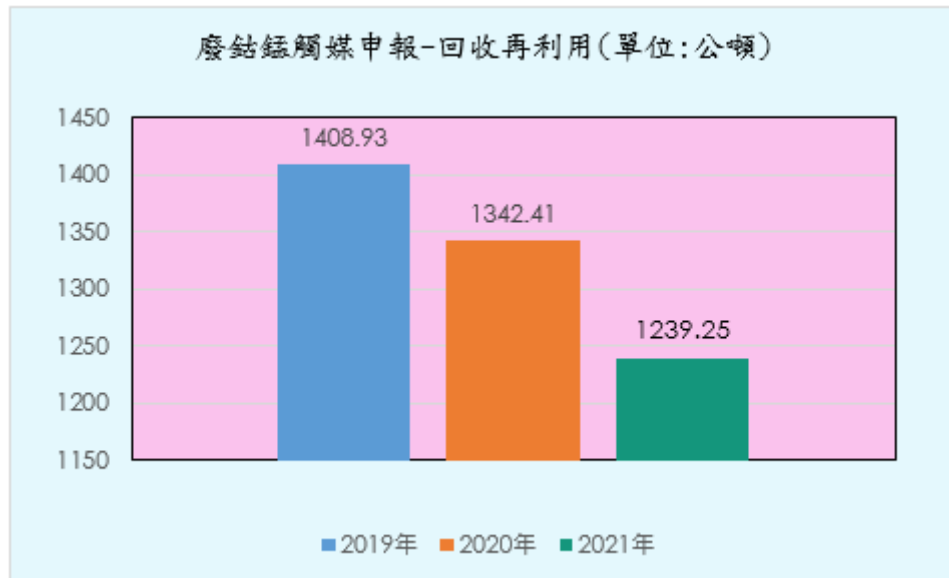
近三年之包材使用及單位耗用統計表：

包材統計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包材金額(元)	1,735,986	539,048	598,938
生產重量(公噸)	58,732	21,400	26,623
平均金額(元)/公噸	30	25	22

4.3 綠色產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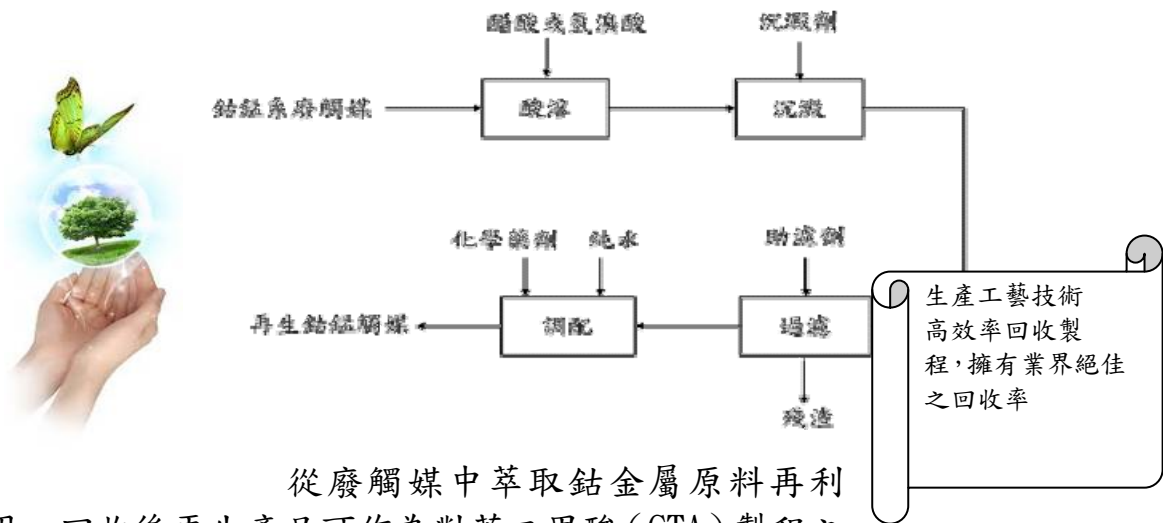
觸媒回收處理

廠區綠化



鈷錳溴觸媒之粗對苯二甲酸(CTA)殘渣漿料(鈷灰)，本身約含有 0.3~0.4% 殘留鈷與錳等高價可回收金屬元素，殘留於液相水溶液中，且漿料中亦含有部份約 10~20% 有機凝渣存在，其餘為水份居多約佔 70%。過去以往多是將上述 CTA 殘渣漿料以廢液高溫熱處理方式處理，在高溫熱處理後鈷、錳等高價金屬形成高價氧化態灰燼，難以回收造成浪費，且在熱處理過程中耗費大量重油能源將漿料中水份汽化，不但會造成鈷、錳等高價金屬無形浪費，並耗費大量能源，無形中造成環境中排放大量溫室氣體。在 CTA 殘渣漿料中，將本身約含有 0.3~0.4% 殘留鈷與錳等高價可回收元素，經由一連串有機凝渣去除及金屬沉澱過濾脫水後，將過濾污泥餅中鈷、錳等高價金屬含量提升至 5% 以上，以利後續回收再利用程序。

回收製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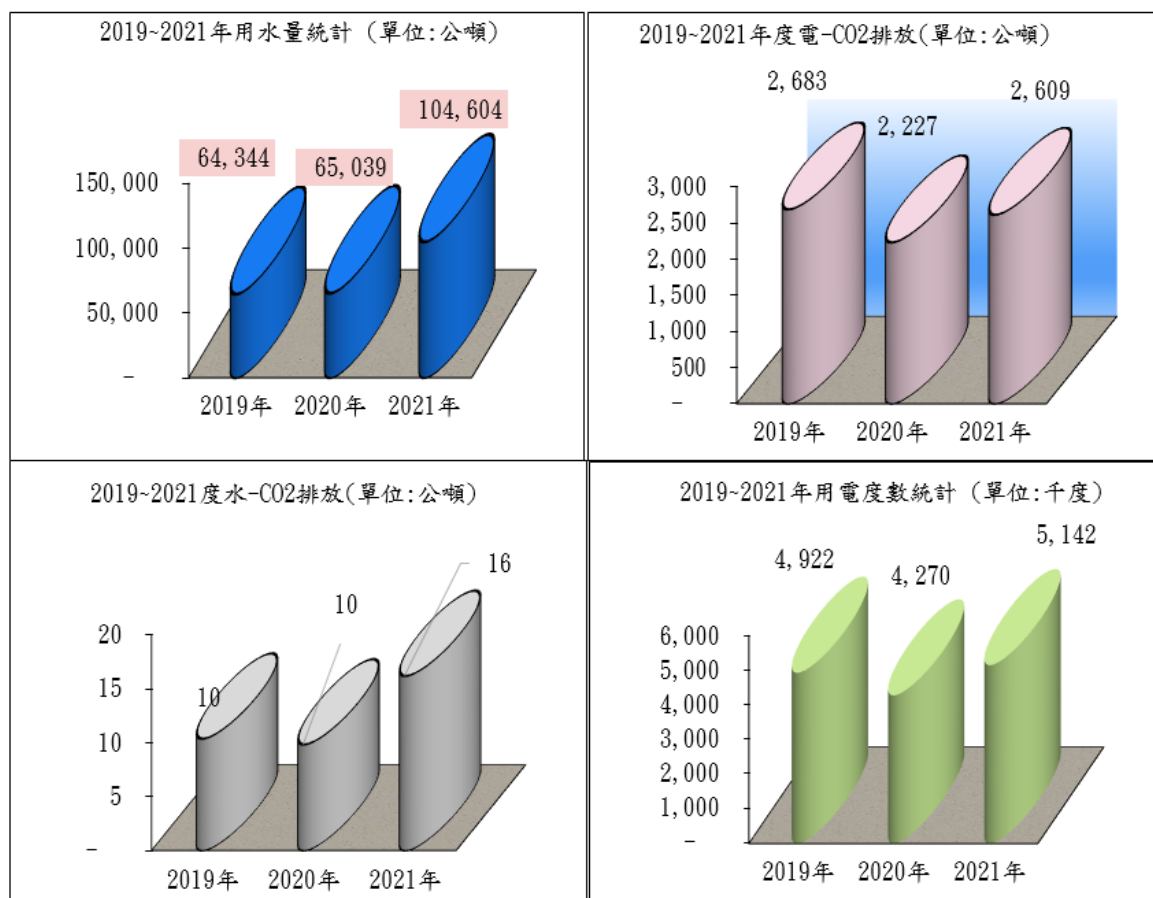
從廢觸媒中萃取鈷金屬原料再利用，回收後再生產品可作為對苯二甲酸(CTA)製程之氧化觸媒，節省鈷錳觸媒原料成本，並能間接降低客戶操作成本與減少廢棄物之掩埋，達到公司與客戶及環境三贏之成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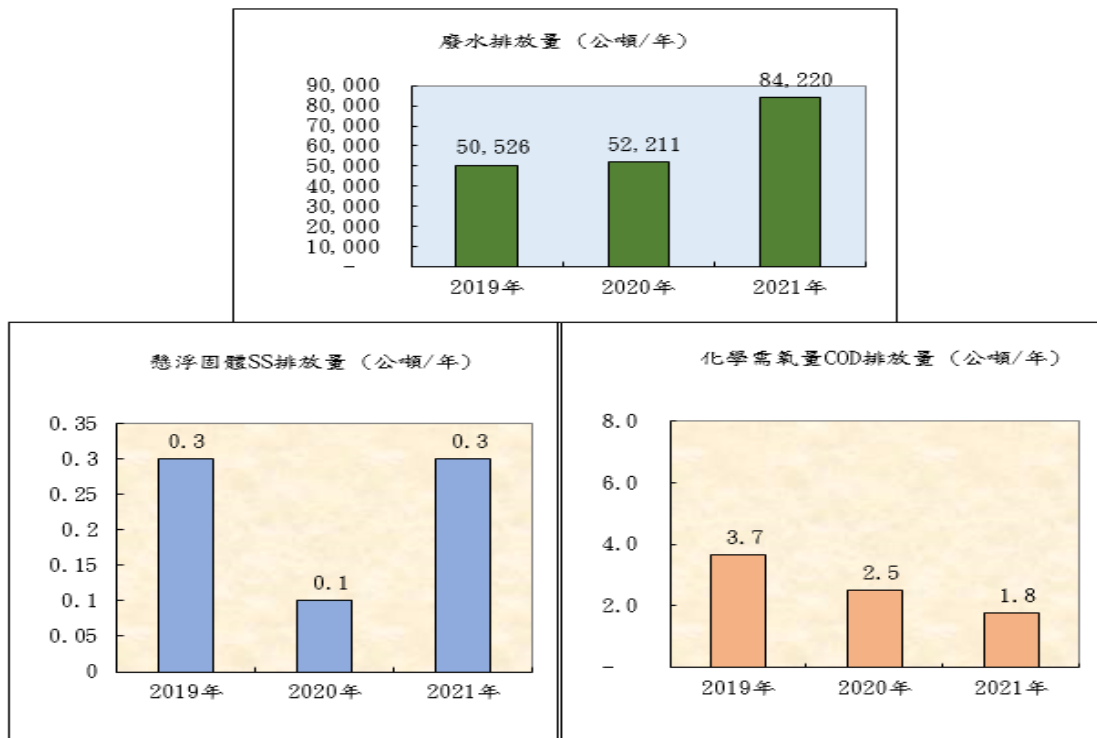
4.4 溫室氣體及空污排放

本公司溫室氣體排放僅為外購電力以及用水量所產生之二氧化碳(CO₂)屬於間接排放。美琪瑪公司生產製程中主要的固定污染源有「氫氧化鈷製程」、「粉末冶金程序 M03」，均已取得操作許可證進行運作。在各製程固定污染源廢氣處置方面，主要產生之空氣污染物為硫氧化物(SO_x)、氮氧化物(NO_x)均定期委託環保署許可之檢測機構進行檢驗監測，以及辦理排放量申報作業。本公司依照各項操作許可證內容，操作與維護防制措施，並依法規要求定期進行檢測，以將空氣污染物排放降到最低。110 年 SO_x 全廠排放量 0 公斤，NO_x 全廠排放量 0 公斤。



4.5 水汙染防治

美琪瑪公司各廠區皆依廢水之特性，妥善規劃廢水處理設施，以有效管理與處理所生產出廢水。台灣桃園廠與觀音廠經由廠內廢水系統處理後，確定符合觀音工業區下水道系統營運中心之納管排放標準後，統一排放至觀音工業區下水道系統營運中心處理。本公司為有效加強廢水掌控，除了落實雨汙水分離外，並在廢水處理系統安裝異常自動斷電系統，避免不合格廢水排入汙水處理廠。廢水排放情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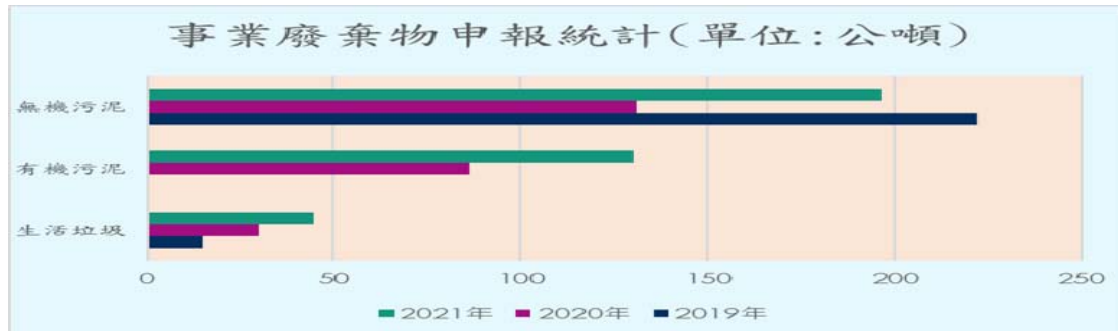


污水處理設備

4.6 廢棄物管理

公司產出之廢棄物中，以一般事業廢棄物為主，其中主要為無機性污泥，對於廢棄物之管理乃依據環保署分類規範，委託國內許可之清除及處理公司妥善處置，並以循環再利用之方向，以廢棄物資源化作為目標。在運作及清理過程，2021 年並未有重大洩漏的情事發生。

近三年度事業廢棄物申報統計圖如下



本公司 2021 年度產出廢棄物代號 C-0202 總量為 37.95 公噸

4.7 環保投資及支出

環保投資：

單位：仟元

投資設備類別	內容	支出金額
水污染防治	廢水處理設備	3,118
空氣污染防治	廢氣處理設備	1,026
回收再利用	萃取處理設備	12,341
合 計		16,485

環保支出：

單位：仟元

廢棄物處理費用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污水處理費用	556	585	508
污泥處理費用	3,786	2,025	1,261
生活垃圾費用	314	183	398
合 計	4,656	2,793	2,167

得獎：榮獲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第一屆
〔廢棄資源循環經濟評鑑最優獎 2 顆星〕



4.8 安全衛生及災害防治

尊重生命是普世的價值，職場安全更是勞工生存與工作權的保障，同時也維繫著人力資源的穩定、社會的安全及經濟的發展，若不幸發生職業災害，損及生命、財產的安全，對勞工、雇主、社會來講都是重大的損失。

美琪瑪公司秉持『保護員工生命安全，作業零災害』為目標，在安全衛生政策上，採取下列措施：

1. 實施教育訓練，提高員工對於安全衛生之重視。
2. 推動實質參與，融入日常作業。
3. 落實監督改善制度，持續提高安全衛生績效。
4. 遵守安全衛生相關法令，重視環境安全與勞工健康。



作業環境檢測

定期實施各項作業環境檢測，以降低作業危害及有效預防廠內職業病發生之可能，本公司員工並無發生職業病之情形。

項目	頻率
作業環境測定（硫酸、錳）	半年
飲水機大腸桿菌及重金屬檢測	每季
在職人員及特殊作業健康檢查	每年
硫氧化物、氮氧化物	5 年

緊急應變機制

為將發生緊急事故時的損害及對環境所造成的影響降到最低，本公司特訂定一套「緊急應變機制」程序及「工廠緊急應變計劃管理辦法」，以規範事故發生時之緊急連絡處理、處置，做為緊急事件發生時的行動準則。

各應變區域範圍及權責單位

應變區域範圍	權責單位
生產廠房	生產部
原料貯槽區	生產部/倉管課
生產設備之鍋爐、水、電、空壓機等公共設施	生產部/工程課
行政大樓1樓	行政部
行政大樓2樓	技術部
消防及緊急疏散設施	行政部

緊急應變計畫

為有效指揮災害控制及建立良好應變協調通報，工廠可於守衛室設應變指揮中心，但須一當時之狀況及安全性，隨時更動其位。

守衛室於平時應準備有下列設施及資料：

- A. 緊急應變計劃管理辦法。
- B. 工廠內配置圖。
- C. 工廠內消防設備配置圖。
- D. 工廠內、工作人員名單、連絡電話。
- E. 廠外社區、鄰近工廠及政府機關之連絡電話。
- F. 防護裝備。
- G. 急救設備。
- H. 各類危害物質清單及物質安全資料。

緊急應變小組之組成

組 織 名 稱	負 責 人	代 理 人	人 員 組 成
應變指揮官	副總	安全負責人	製造課之現場人員
指揮班	製造課長	製造組長	製造課之現場人員
通報班	行政部主管	行政部副理	守衛、總機人員
滅火班	製造課長	製造組長	製造課之現場人員
避難引導班	研發部主管	工程人員	廠務人員
安全防護班	工程主管	工程副理	工程人員
救護班	行政部組長	受急救訓練之急救人員	行政部人員

* 各單位人員未分配於應變小組內，則需遵從避難指示迅速疏散。

緊急應變組織工作職掌

應變組織	工作職掌
總指揮官(副總) 副總指揮官(經理)	- 負責事故全部指揮緊急應變行動，掌握災變狀況及採取必要救災措施。 - 向上階主管報告災變搶救現況，並依其指示執行救災。 - 指揮災後各項復建處理工作，督導辦理有關財物保險理賠勘察事宜。 - 召集檢討事故發生原因與防範對策。 - 宣佈與解除警戒狀態。
區域指揮官 (各單位最高主管) 現場指揮官	- 指揮災變現場防止事態擴大，進行必要之疏散程序，搶救人員、設備、文件資料及危害性物品之疏通，並將災變傳報應變總指揮官。 - 負責支援救災人員工作任務之分配調度。 - 掌握控制救災器材、設備及人力之使用，及其供應支援狀況。 - 調查事故發生原因，及檢討防範改善對策，並提報具體改善計劃。 - 主管機關入廠調查作業之協助與資料提供。
搶救組	- 防止災害擴大。 - 現場危害之移除。 - 協助消防隊救災。 - 使用適當之消防滅火器材、設備撲滅火災。
通報組	- 成立臨時通報中心。 - 適當進行場所內廣播。 - 協助傳達指揮官之指示，連絡緊急應變小組及支援單位。
避難引導組	- 設置現場隔離及安全警告標示設置，並實施警戒。 - 管制人員未經許可，不得進入管制區。 - 引導及管制各區域、樓層人員，依指示疏散路線疏散。 - 人員清查。
安全防護組	- 緊急電源之確保、鍋爐等用火用電設施之停止使用。 - 將運轉中的設備進行停機。 - 協助指揮官進行災情判斷及指揮。
救護組	- 緊急救護所之設置。 - 受傷人員之緊急處理。 - 與消防人員連絡並提供資訊。

應變處理步驟：

1、火災

- A. 事故發現者應立即取用滅火器材，並以任何可連絡其他人之方式連絡支援
- B. 旁人聽到支援警報時，應立即妥善停止手邊工作，迅速前往滅火
- C. 待協助人員到達並開展滅火措施，事故發現者應立即通報單位

主管

- D. 現場組長獲報後應指示各設備人員關閉電源並投入滅火, 單位主管另行通知守衛及經理
- E. 守衛獲得通知後進行門禁管制
- F. 火勢若無法控制而持續擴時即進入第二階段守衛應向全廠廣播疏散及電話連絡消防隊前來支援
- G. 各單位聽聞疏散廣播非火警現場主應立即引導其員工依疏散路線疏散各非災區主管並協助災區封鎖及交通管制
- H. 經理須立即向工管中心環保局目前狀況及處理情形並通知公司主管及安全主管
- I. 在消防隊未到達之協助滅火之人員須以水幕隔絕災區避免災情擴大待消防隊抵達後即由消防隊進行災區搶救任務各單位人員須聽從指示

2、洩漏

- A. 事故發現者應立即關閉閥門並快速檢查附近有無動火施工, 若有施工單位應立即命令其停工
- B. 呼叫負責人員協助通報守衛及單位主管, 事故發現者應留在現場警戒並管制人員通行
- C. 守衛應向全廠廣播說明狀況並通知經理及安全主管
- D. 單位主管接獲通知應指示其他作業人員並迅速投入災區進行清理工作
- E. 若有火源引燃之情事應採取同火災應變之步驟

3、爆炸

- A. 爆炸發生後即可能引燃火源且面臨第二三階段之危害
- B. 爆炸現場附近感受到爆炸人員應通知守衛並採取疏散措施
- C. 守衛應立即通知消防隊, 經理及安全主管, 並向全廠廣播疏散。
- D. 在消防隊未到達之前應採取「火災應變處理」D~I 之步驟實施。

4、地震

- A. 地震發生時, 若有明顯且持續不斷之劇烈搖動, 各單位人員應立即停止手邊之工作, 並同時關閉火源、電源、及各閥門, 然後迅速遠離易造成危害之地區或採取防護措施。
- B. 地震發生後各單位人員應立即回到原工作崗位, 並檢視有無災害發生, 如設備於移位, 管路破裂, 電線斷落及氧氣管等。
- C. 若有火災、洩漏、爆炸發生, 處理措施同災、洩漏、爆炸應變

步驟實施。

5、颱風

- A. 守衛室準備手電筒及電池以防停電時造成不便。
- B. 清理水溝渠道保持暢通，以免堵塞造成積水。
- C. 關閉辦公室及廠房門窗，避免強風、豪雨影響廠內設備及物品。
- D. 關閉各貯槽進出口閥及液位閥。
- E. 以重物(如 HBr 棧)保護 TM-04、TM-05、TM-06、TM-07 槽之液位管防以止物品碰撞受損。
- F. PE 空桶及其它較輕物品要加以固定集中，以避免強風吹落及滾動，造成損害。
- G. 現場則參照停車(復車)時設備檢查及注意事項處理。
- H. 颱風過後員工巡視廠房，如有意外狀況則參照緊急應變計劃管理辦法處理。
- I. 颱風遇假日期間則請守衛巡視廠房，查看有無意外狀況發生，有則儘速通知住宿及鄰近工廠員工前往處理如狀況無法處理或引起其他災害則依照緊急應變計劃管理辦法處理。

6、防制設備失效

- A. 操作人員應立即通現場組長及單位主管。
- B. 使用單位主管及現場組長接獲通知後應通知各設備操作人員降低生產速度、溫度，並通報經理及環安人員。

避難及疏散

各單位員工聽聞疏散警報時須立即遵循疏散路線疏散，且前往工廠前廣場集合清點人員。

教育訓練

為提升同仁危機處理能力，本公司在各作業環境場所積極落實各項設備檢查、人員定期實施相關教育訓練、參與緊急應變演練、消防滅火訓練，並加強各作業主管之專業技能，藉由各項活動訓練以防止各項災害發生率，將各項潛在風險及衝擊損失降低。

對於應變之教育訓練於每年提列下年度緊急應變計畫時實施規劃，包含自衛消防訓練，進行訓練時應報當地消防機關，其結果實施後應立即報當地消防



機關，填報資料。

滅火、通報及避難引導訓練之實施，每一年至少應舉辦兩次，每次至少 2 小時以確認此系統之有效性，並應記錄備查。

執行緊急應變訓練，則依據“緊急應變編組”實施訓練。由於落實結果卓越，故 2021 年度”零災害”。

緊急應變訓練項目內容

項 目	內 容
防災教育	• 徹底周知緊急應變遵守事項。 • 有關火災預防上之計劃及從業人員之任務。 • 有關發生災害之周知要領及避難誘導要領。 • 其他火災預防上必要之事項。
滅火訓練	• 滅火器之使用訓練。 • 消防栓之操作、放水訓練。 • 特殊滅火設備（二氧化碳、乾粉等）之模擬操作訓練。
通報訓練	• 火警受信總機火災表示時之現場確認訓練。 • 由緊急廣播設備進行廣播訓練。 • 由場所內以電話向指揮中心通報之訓練。 • 由場所內以電話打119傳達必要情報之通報訓練。 • 由起火場所及各小組班對召集人之通報訓練。
避難引導訓練	• 由緊急廣播設備進行避難誘導訓練。 • 各場所做最適當避難路徑之選擇訓練。 • 避難器具之使用、避難路徑之確認。
綜合訓練	• 實施滅火、通報及避難引導訓練。（實施夜間或模擬訓練）
部份訓練	• 實施滅火、通報及避難之個別訓練。 • 實施滅火器、消防栓之操作訓練。



【消防講習訓練:指揮、通報、滅火、避難引導、安全防護、救護各項演練】

4.9 毒性原料管控與使用

* 毒性化學物質使用說明

本公司目前使用毒化物為 KCN(氰化鉀)及 $K_2Cr_2O_7$ (重鉻酸鉀)，主要用於實驗室化驗分析用藥劑，大量生產時並無使用或操作毒化物。分析實驗後毒化物會裂解為對環境無害的 N_2 及 Cr^{3+} ，對生態無影響。但為降低員工操作實驗毒化物可能誤接觸而影響健康等風險，目前亦積極致力尋找更環保之藥劑取代或部分取代。

* 毒性化學物質管理

本公司對列管毒性化學物質之原料及毒性化學產品，依政府相關政策設立專責人員管理。並依本公司訂定之「毒性化學物質管制程序」運作。當研發部門判定使用原料或產品是毒性化學物質時，也立即採取相關文件通知毒管人員、生產處、營業處採取相關措施。毒管人員在電腦系統設定，每月需連網申報環保局、毒性化學物質相關報表作業等。在生產處方面，對毒性化學物質列專門存放區，對員工也教育注意其安全，每半年針對毒性化學做防災演練。另在生產時也對毒性化學物質做好個人防護措施及包裝原料直接投入的方式，降低與人體接觸機會。並對產品包裝符合全球化學調和制度 GHS(Global Harmonized system)相關規定，並依照行政院勞動部規定，張貼 GHS 危險化學品標示。毒性化學產品產生時另通知營業單位，與客戶協調出貨，並要客戶取得相關使用執照及許可後，依規定買賣、運送數量管制，都能符合政府規定。

4.10 資訊安全政策

本公司為強化資訊安全管理，建立資訊安全風險管理，確保資料、系統、各項資訊安全，保障客戶權益，並依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作業項目 CE-101, CE-107, CE-110, CE-111 規範，特訂定本政策以作為實施各項資訊安全措施之依據。

一、 CE-101 資訊處理部門之功能及權責劃分

1. 資訊單位應持超然獨立之立場執行其職務，並不得逾越未經授權之事宜。
2. 資訊單位與使用單位是否是當劃分職權。

二、 CE-107, 檔案及設備之安全控制

1. 定期檢查電腦機房之各項安全及防護設備
2. 定期進行安全演練，以使資訊單位人員熟悉各項安全設備之操作

三、 CE-110, 系統復原計劃制度

1. 系統復原計畫明訂並製成文件。制訂過程是否有稽核部門之參與。復原程序是否週期性測試。
2. 重要程式檔案週期性抄錄備份。

四、 CE-111, 資通安全檢查之控制作業

1. 郵件伺服器裝設防火牆及防毒軟體以隔絕外來侵害。
2. 資訊人員是期檢視伺服器上郵件收發情形，若有異常狀況應呈報權責主管處理。

4.11 保障職業安全與衛生

1. 本公司揭露保障職業安全與衛生之員工受傷害類別，計算傷害率、職業病率、損工日數率、缺勤率以及因公死亡件數。年度情形如下表：

年度	實際投入工時數	傷害率	職業病率	損工日數率	缺勤率	因公死亡件數
2021	107,349	-	-	-	0.30%	-

說明：

- 1.美琪瑪 2021 年度未有發生工傷事故，故傷害率為 0%
- 2.美琪瑪 2021 年度未有發生職業病事件，故職業病率為 0%
- 3.美琪瑪 2021 年未有勞動者因職業疾病或職業事故而不能從事工作事件，故損工日數率為 0%
- 4.缺勤率=(事假時數+病假時數+疫苗假時數)/實際投入工時數*100%

4.12 違反環境法令事項

4.12.1 處罰

最近幾年因違反環境法律和法規所收處罰表

年度	2021	2020	2019
罰款金額 NTD/元	24,000	無	無

5. 企業承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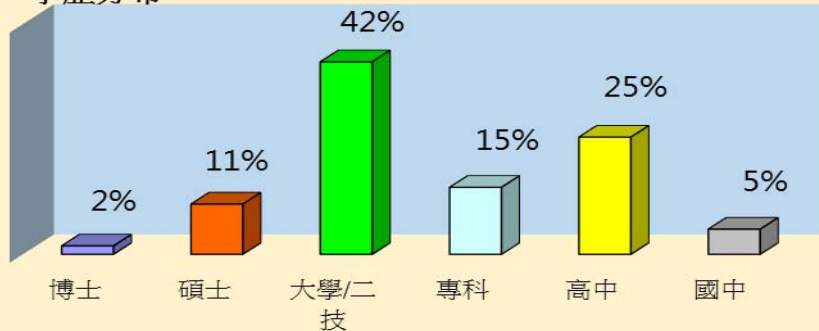
5.1 員工概況

人才決定組織績效，傑出人才將是明日企業競爭優勢的主要來源。為使員工能樂在工作無後顧之憂，公司致力營造和諧的勞資關係及安全友善職場，持續改善作業環境，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及勞動條件，提供多樣性的員工福利及教育訓練，要求全體員工遵守團體紀律與員工誠信守則之企業倫理規範，公正平等的對待每位員工，建立勞資多元溝通管道，以凝聚員工認同度強化人才的留任，使美琪瑪公司與員工共同持續成長茁壯，創造公司最佳的營運績效。

最近三年度從業員工資料(台灣地區)

年度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員 工 人 數	直接人員	22	13	18
	間接人員	33	35	34
	合 計	55	48	52
平均年齡		40	40	40
平均服務年資		7	7	7
學歷	博士	1	1	1
分佈	碩士	6	7	8
比率	大學	23	22	19
(%)	大專	8	7	9
	高中	14	9	13
	高中以下	3	2	2

學歷分布



5.2 員工僱用

美琪瑪公司以台灣為主要生產基地及決策中心，為配合公司營運策略需要，台灣地區每年均持續招募新血，薪資依「薪資管理辦法」規定依其學歷、工作經驗、年資及所任職務核給，給付水平高於勞基法規定基本工資之上且男女同工同酬，於 2021 年招募共 16 人，以滿足公司整體業務長遠發展之人力需求。

公司聘雇員工遵守政府勞動及就服相關法規重視人權不因性別、年齡、種族、國籍、語言、思想、宗教、五官等因素而有所差別，透過多方管道招募，並參考申請用人單位主管及人事主管意見，篩選最適合人才。為使員工工作權益更有保障，工作更為安心，故不晉用派遣人力，亦儘量減少晉用約聘人員。

另勞動基準法規定雇主不得聘僱未滿 15 歲之童工，美琪瑪國際遵從政府勞動法令，自成立以來未曾聘僱童工，未來亦然。

本公司所有員工皆受勞動基準法保障，為明確規定勞資雙方之權利義務，健全現代經營管理制度，促使勞雇雙方同心協力，依勞動基準法暨有關法令制定員工工作規則及員工道德行為準則互為遵守。

2021 員工新進率分析(台灣地區)				
年度	2021			
性別	男性		女性	
項目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30 歲以下	7	13%	0	0%
30-50 歲	7	13%	1	2%
50 歲以上	1	2%	0	0%
TOTAL	15	27%	1	2%

2021 年台灣地區員工總數 55 人，平均年資 7 年，平均年齡 40 歲。在人力結構上，因為製造業的產業特性及製程操作限制，男性員工比例較高(女性員工佔全體員工 27%)，但女性主管仍有相當比例(占經理級以上主管比例 2%)，公司對於人才的聘僱、晉升、績效考核及薪資並不受性別影響。

2021 年經理級以上員工年齡分析(台灣地區)				
年齡	男性		女性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30 歲以下	0	0%	0	0%
30-50 歲	4	7%	1	2%
50 歲以上	4	7%	1	2%

員工人力雇用分析(台灣地區)							
年度	2021		2020		2019		
員工總數	55		48		52		
本國員工	男性	30	55%	27	56%	31	60%
	女性	14	25%	16	33%	15	29%
外國員工	男性	10	18%	4	8%	5	10%
	女性	1	2%	1	2%	1	2%
管理人員	男性	8	15%	8	17%	8	15%
	女性	2	4%	1	2%	1	2%
行政員工	男性	11	20%	10	21%	10	19%
	女性	12	22%	16	33%	15	29%
生產技術人員	男性	21	38%	13	27%	18	35%
	女性	1	2%	0	0%	0	0%
定期契約人員	男性	0	0%	0	0%	0	0%
	女性	0	0%	0	0%	0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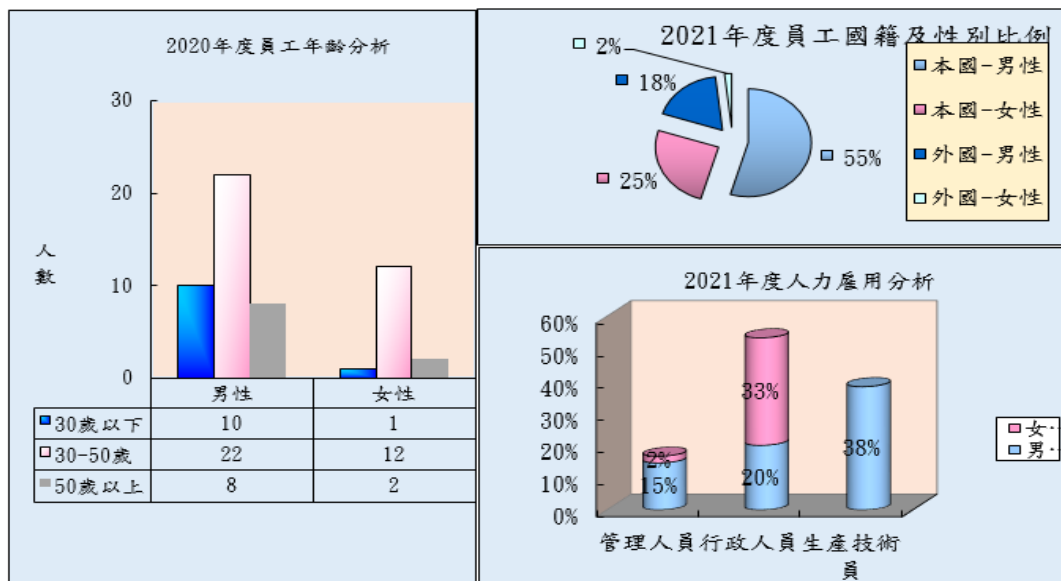
員工福利統計（台灣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2021 合計	2020 合計
薪資費用	52,632	35,648
勞健保費用	3,926	3,329
退休金	1,666	1,627
董事酬勞	3,200	3,320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3,541	2,454
合計	64,965	46,378

員工離職統計（台灣地區）

年度	2021				2020			
員工人數	55				48			
性別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項目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30 歲以下	6	11%	0	0%	6	13%	0	0%
30-50 歲	9	16%	3	5%	10	21%	1	2%
50 歲以上	0	0%	0	0%	1	2%	0	0%
TOTAL	15	27%	3	5%	17	35%	1	2%



企業非擔任主管職務之全時員工人數、非擔任主管職務之全時員工薪資平均數及中位數，及前三者與前一年度之差異表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2021			2020			與前一年度之差異		
非擔任主管職務之全時員工人數	員工薪資平均數	中位數	非擔任主管職務之全時員工人數	員工薪資平均數	中位數	非擔任主管職務之全時員工人數	員工薪資平均數	中位數
45	689	593	43	743	601	2	-54	-8

5.3 員工培育

員工為公司最重要之資產也是公司永續經營的基石，為提升同仁素質充實工作技能及具備安全衛生知識，內部訂定員工教育訓練辦法實施辦理員工各項職能訓練，各單位每年依業務需求據以規劃內部或外部訓練課程，同仁可將自身能力發展與負責事務相結合，發揮最大學習效果。

美琪瑪公司 2021 年度員工受訓總時數 194 小時，員工訓練費用總計\$16 仟元。2020 年度員工受訓總時數 696 小時，員工訓練相關費用總計\$66 仟元。

本公司 2021 年有關員工之進修及教育訓練統計及支出如下：

項目	班次數	總人次	總時數	總費用(仟元)
新進人員訓練	49	49	125	0
專業職能訓練	13	65	61	14
主管才能訓練	1	1	8	2
通識訓練	0	0	0	0

本公司 2020 年有關員工之進修及教育訓練統計及支出如下：

項目	班次數	總人次	總時數	總費用(仟元)
新進人員訓練	55	55	125	0
專業職能訓練	33	70	550	60
主管才能訓練	3	3	21	6
通識訓練	0	0	0	0





【特殊教育訓練剪影】

5.4 員工溝通管道

美琪瑪公司重視員工意見的傳達，為保持雙向暢通的溝通管道，以維繫良好的勞資關係，本公司設立內部電子信箱供員工反應各項意見或性騷擾等其他不當事項申訴外，為讓員工對於公司的經營管理活動和決策，有獲得資訊和表達意見的權利，依勞基法規定，每季召開勞資會議，其中勞方代表 2 位係依勞資會議實施辦法之程序公開產生。此外定期舉辦全員月會，鼓勵每位員工發言向公司提出意見或建議，管理階層即時瞭解同仁的問題與心聲並即時回應，充份交流溝通協助解決問題，並作為日後工作目標的參考以提升公司管理效益。

於本報告期間美琪瑪公司並未發生違反人權、歧視之事件。



5.5 員工關懷與福利

本公司向來重視員工福利，為員工投保勞保／健保／團保，年度視營運績效給予年終獎金及員工酬勞，提供員工宿舍、交通車及完善的停車場。另有特殊福利如中班點心、夏季飲料、高溫津貼、車輛津貼和員工購屋無息借款、發言獎金、騎車上下班的員工可申請全罩式安全帽、配置防寒裝置在寒流期間。

改善現場辦公室及員工用餐環境，創造良好的工作環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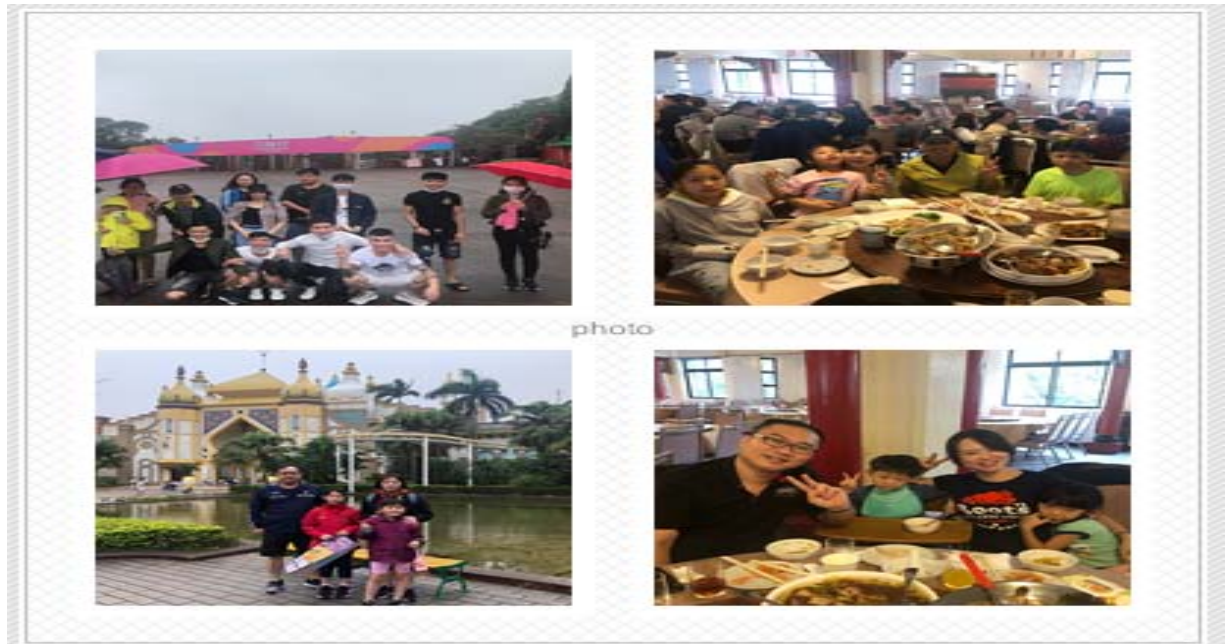
職工福利委員會

為滿足員工福利需求提供良好的勞動條件以促進勞資和諧，公司依法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委員來自公司各部門，定期召開福委會，建立各項福利政策及辦理員工福利業務

職工福利委員會提供福利項目	
1、結婚補助	6、員工旅遊補助
2、生育補助	7、員工及子女(托嬰至大學)教育補助金
3、三節禮金(勞動節、端午節、中秋節)	8、員工聚餐
4、生日禮品	9、老年補助
5、死亡(弔唁)慰問金	10、住院慰問金

福委會每年不定期辦理國內旅遊及每二年的國外旅遊讓員工休閒

旅遊放鬆身心，並補助同仁眷屬以鼓勵同仁攜帶眷屬參加旅遊，藉由活動的參與拉近同仁及家人間的距離，無形中增進同仁對公司的認同及向心力。



【國內員工旅遊:六福村】



【海外員工北海道旅遊剪影】

福委會於歲末年終舉辦耶誕節交換禮物活動、尾牙及春酒慰勞員工一年來的辛勞，並藉由活動拉近員工間的情誼及對公司的向心力。



【尾牙春酒活剪影】

推動性別平權

依照『性別工作平等法』及工作規則之規定給予同仁生理假、產假、產檢假、陪產假及家庭照顧假。為使員工可兼顧個人與家庭照顧之需求，當同仁遇服役、育嬰、重大傷病等情況，需要較長時間休假時，也能申請留職停薪，期間屆滿再復職，以體貼員工個人特殊狀況。

員工育嬰假

孩子的成長只有一次，再忙都別錯過了孩子的成長，政府明定育嬰假及發放育嬰留職停薪津貼的用意，是希望勞工育嬰期間可保有工作，穩定就業，又可以領取津貼，保障其基本生活，並且產後可以順利重回職場。美琪瑪公司 2021 年符合申請育嬰假資格人數共計有 0 人，其中實際申請育嬰假留職停薪計 0 人，育嬰留停後復職計 0 人。分析如下表：

2021 員工育嬰留停分析									
年度	2021			2020			2019		
性別/合計	男性	女性	合計	男性	女性	合計	男性	女性	合計
項目	人數	人數	人數	人數	人數	人數	人數	人數	人數
當年度符合育嬰留停申請資格人數	0	1	1	0	1	1	0	0	0
當年度實際申請育嬰留停人數	0	1	1	0	1	1	0	0	0
育嬰留停預計當年度復職人數	0	1	1	0	0	0	0	0	0
當年度育嬰留停復職人數	0	0	0	0	0	0	0	0	0
前一年度育嬰留停復職後持續工作	0	0	0	0	0	0	0	0	0
當年度育嬰留停申請率		100%	100%		100%	100%			

退休及撫卹

公司依勞基法規定成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依選擇舊制及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以後到職適用新制員工分別按月提撥退休金。舊制之退休金提撥至台灣銀行退休準備金帳戶，新制退休金提撥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除符合勞基法退休條件者可申請退休外，按訂定之「勞工退休辦法」規定服務年資及年齡條件符合優惠退休條件者經核准後得申請優惠退休。

同仁若因執行職務而致傷亡者或在職死亡者，悉依「員工撫卹辦法」給予撫恤金，讓員工及家人安心。

其他福利

公司以永續經營發展為目標，鼓勵員工能認同公司經營理念且長期留任，故每年度歲末尾牙之際表揚久任員工、最佳員工、最佳主管，公開頒發紀念獎牌以表彰其對公司的辛勞與功績。



【最佳主管、最佳員工、資深員工公開員工表揚】



此外，在員工國內旅遊時仍不忘寓教於樂，安排綠世界，北浦老街團康活動讓員工身心靈得以休息。

5.6 員工健康及安全

依勞工健康保護規則指出雇主對在職勞工，應依下列規定，定期實施一般健康檢查：

- 一、年滿六十五歲者，每年檢查一次。
- 二、四十歲以上未滿六十五歲者，每三年檢查一次。
- 三、未滿四十歲者，每五年檢查一次。

公司關心同仁健康，每年與區域醫院合作提供一般作業勞工及特殊作業勞工健康檢查，以便及早發現病症，及早進行治療。

為維護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作業安全，依據職業安全衛生相關法令訂有「安全衛生工作守則」「危害通識計畫書」及「工廠緊急應變計劃管理辦法」於操作現場建置安全防護措施、且提供安全鞋、安全帽、護目鏡、防護面罩、活性碳口罩、耐酸鹼手套、圍裙、工作服等安全防護裝備予現場操作員工、騎車上下班的員工可申請全罩式安全帽，對新進及在職員工實施各項安全衛生講習訓練包括異常原因事故、特殊作業安全、化學品認知、消防演訓及緊急災害應變等之訓練，提高員工對安全及災害應變之意識，以預防災害的發生。

除了符合現行法規之需求以及加強員工安全意識以外，為了保障進入作業區域所有人員安全，廠商入廠需填具廠商入廠申請單，對於承攬廠商入廠作業時需簽署廠商入廠須知，規範其應遵守廠內各項安全作業規定，並嚴禁私自動火作業，施工動火需申請動火單，落實做好各項安全作業程序以有效控制與降低風險，確保人員及設備的安全，也是對社區鄰里的社會承諾與回饋。

5.7 外籍員工

- 1、以勞動契約書為依據，依勞工最低工資調整外，並給予獎金及津貼。
- 2、職滿三年再續約者，經核准發給經驗津貼。
- 3、外籍勞工享有國內旅遊福利。
- 4、農曆過年期間在職者均發給春節紅包。
- 5、休假規定一律同本國籍員工規定。
- 6、提供中文教學。
- 7、外籍員工年資獎金獎勵。
- 8、提供舒適的外籍員工宿舍。

5.8 現代奴役政策

美琪瑪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轉投資之子公司與合資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是PTA氧化觸媒與電池正級材料之製造商，已成立逾28年，歷史悠久。本集團奉行其傳統價值，致力以負責、誠實及符合道德規範的態度經營業務，並且遵守我們業務經營所在各個國家的法律。

本聲明乃根據《2015年英國現代奴役法案》第54條(Section 54 of the UK Modern Day Slavery Act of 2015)及《2010年加州供應鏈透明度法案(SB 657)》(California Transparency in Supply Chains Act of 2010 (SB 657))而擬出，並構成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會計年度的現代奴役聲明。

5.9 禁用衝突礦產聲明

衝突礦產(Conflict Minerals)(EICC (Electronic Industry Code of Conduct) 規範之特定金屬)主要來自於剛果民主共和國或其鄰近之非法軍事衝突地區以武裝衝突、掠奪、侵犯人權、壓榨平民的方式，強迫在惡劣的工作環境等不法方式下所開採的礦物，經過多家供應商後，最後製造成日常生活不可獲缺的3C產品等。

因應2010年7月美國簽署了第4173號法案(H.R. 4173)「華爾街改革與消費者保護法」(Dodd-Frank Act)，MECHEMA聲明禁止使用「衝突礦產」，我們承諾不購買來自剛果民主共和國及其周圍國家之衝突地區所生產之衝突金屬。

為避免產品原料與使用到非法採礦之金屬，美琪瑪要求供應商拒絕使用來自衝突區域的「衝突礦產」，一起善盡社會責任。

5.10 禁用童工聲明

美琪瑪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把兒童的利益放在第一位，童工係指滿15歲未滿16歲者，低於完成義務教育的年齡或低於國家/地區的最低就業年齡任何人，禁用童工之政策是依台灣地區勞動法令中所規定最低工作年齡，我們在此宣告

童工預防計畫：

1. 在聘用任何求職者之前，公司將要求受聘者提供能夠證明應聘者年齡的相關資料應具備相應證明力，經確認無誤後方可進行聘僱程序。
2. 人資單位於錄取受聘者時，應再次針對年齡進行核對。
3. 公司不定期針對人資單位，進行童工預防宣導，加強招募人員對「禁用童工政策及規定」的理解。

童工補救計畫：

1. 若發現童工，將立即將該名童工帶離工作場所。
2. 立即聯絡該童工的父母或法定監護人，儘快安排將童工送回原居住地方交其父母或法定監護人。
3. 同時充分了解其處境，必要時轉介政府機關社會局予以協助。

5.11 環境政策

- 符合環保法規；響應綠色環保
- 首重汙染預防；節省處理成本
- 善用有限資源；實踐資源回收
- 鼓勵全員參與；舉手做好環保
- 承諾持續改善；確保永續經營

5.12 企業社會責任政策

美琪瑪公司自民國 81 年創立至今，歷經外在產經環境日漸嚴苛的考驗，本著誠信透明、用心務實之經營理念，由衷感謝客戶、供應商、投資人以及各利害關係人的長期支持及各階層員工努力不懈，公司得以穩健成長茁壯。

近年來因地球暖化氣候變遷及食安、工安事件頻傳，社會大眾對企業社會責任議題的重視，本公司經營階層深刻瞭解企業經營的觀念已從追求利潤最大化逐步進化提升要求企業更應謹守企業道德，以對社會做出正面利益為出發點，同時關懷照顧員工、社會及友善環境。本公司通過 ISO9001 品質系統認證生產值得信賴的產品外並恪遵環保規範，平時亦不斷向員工宣導及進行工業安全衛生訓練並推動各項環保節能活動，以確實維護員工作業安全及珍惜各項資源。

本公司成立 20 多年來，一直專注於核心化工材料領域及其發展應用，我們堅信良好的公司治理保障股東權益並善盡企業社會責任是身為企業公民應盡的職責，也是企業永續發展的基石。這是本公司發行的永續報告書，內容或許未臻完善，惟期望透過此報告書讓投資人、員工、上下游企業夥伴、社區鄰里及主管機關等利害關係人瞭解本公司在經濟、環境及社會面所做的努力；另外也藉由本報告書的發行，定期自我審視在公司治理、環境保護及社會正義等策略方向及執行成效。

未來本公司仍將持續於研發技術的提升及擴展通路提高產品市場佔有率與維持傳統和諧的勞資關係，並展現取之於社會，用之於社會

的精神，妥善落實員工照顧、社會關懷及環境保護，不斷的精益求精，逐步履行企業社會責任的內涵。也請各界先進不吝提供建議與指教，期能達到基業永續長青，地球環境永續美麗。

5.13 人權政策

美琪瑪集團

人權政策

為保護與促進人權，美琪瑪集團支持並尊重「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聯合國全球盟約」第一與第二條原則、「聯合國企業與人權指導原則」、國際勞工組織「工作基本原則與權利宣言」與當地法令規範。據此，美琪瑪集團訂定人權保障管理原則來保護員工，並期許我們的供應商亦恪遵此原則以維護人權。

美琪瑪集團承諾依以下原則落實人權保障：

1. 保護原則:恪遵營運所在地之勞動、性別工作平等相關法規，並提供勞動者安全及健康的工作環境。
2. 尊重原則:不強迫勞動、禁用童工、不歧視、禁止騷擾、尊重結社自由、尊重隱私權、落實工作時間限制並給予合適的薪資福利。
3. 補救原則:保持申訴機制暢通，如有違反人權事宜，應即時採取補救改善措施。
4. 管理原則:持續推動人權教育訓練、定期評估人權風險，並將結果呈報高階主管，同時將其對外公開揭露。

6. 當地社區

美琪瑪公司在地經營 20 多年來深耕地方，根留台灣並適時擴產創造就業機會繁榮當地社區之經濟。公司積極建立良好社區鄰里關係，贊助廠區附近鄉里之節慶民俗活動經費或實物捐贈，尾牙活動亦不忘邀請贊助弱勢團體表演並鼓勵同仁參與投入社會公益活動，運用企業及員工的力量融入社區為社會盡一份心力，傳遞本公司對在地的奉獻及關懷。

6.1 參與桃園市政府企業快篩活動

參與桃園市政府企業快篩活動(固安專案)，以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COVID-19)一起共同對抗嚴峻的疫情。

6.2 扶持觀音愛心家園烘焙坊身心障礙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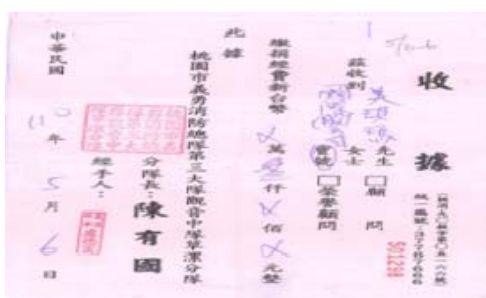
公司職福會採買觀音愛心家園烘焙坊相關其產品;因為對障礙者最好的幫忙不是憐憫，而是讓身心障礙者可以有尊嚴與自信自實其力。

6.3 社區參與

積極參與廠區附近舉行之慶典活動，於 2021 年分別捐款贊助給桃園市工業區福德宮、財團法人東馬教育基金會、桃園草漯消防隊樹林社區、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化工系系友會及中華民國全國工業總會。

6.4 人道救援

烏俄戰爭是二戰以來歐洲最大軍事衝突，戰火延燒至今，烏克蘭境內傷亡人數持續增加，人民流離失所，秉持人道關懷精神，美琪瑪集團挺烏克蘭捐贈烏克蘭專戶 100 萬元，全力協助當地各項救助，也希望藉由我們的拋磚引玉，號召更多資源與力量，共同投入俄烏戰爭人道救援。各項捐款收據或感謝狀



【社團參訪】



【北科大桃園校友會參訪】



【桃園市長參訪】

附錄 1：GRI 準則(GRI Standards)揭露對照表

GRI 準則(GRI Standards)揭露對照表

指標編號	揭露項目	對照章節	頁碼
GRI 102：一般揭露 2016			
1、組織概況			
GRI 102-1	組織名稱	2. 公司概況 & 2.1. 公司簡介	19
GRI 102-2	活動、品牌、產品與服務	2.1 公司簡介 2.3 產品與服務	19 22
GRI 102-3	總部位置	2.1 公司簡介	19
GRI 102-4	營運活動地點	2.1 公司簡介 2.4 生產與銷售據點	19 27
GRI 102-5	所有權與法律形式	2.1 公司簡介 3.1 公司治理架構 3.2 董事會	19 32 33
GRI 102-6	提供服務的市場	2.4 生產與銷售據點	27
GRI 102-7	組織規模	2.1 公司簡介 2.3 產品與服務 2.4 生產與銷售據點	19 22 27
GRI 102-8	員工與其他工作者的資訊	5.1 員工概況 5.2 員工僱用	73 74
GRI 102-9	供應鏈	2.6 供應鏈管理	30
GRI 102-10	組織與其供應鏈的重大改變	1.2 利害關係人之鑑別 2.6 供應鏈管理	5 30
GRI 102-11	預警原則或方針	3.6 風險管理及營運持續管理	47
GRI 102-12	外部倡議	6.0 當地社區	89
GRI 102-13	公協會的會員資格	6.0 當地社區	89
2、策略			
GRI 102-14	決策者的聲明	經營者的話	4
3、倫理與誠信			
GRI 102-16	價值、原則、標準及行為規範	3.7 行為守則	47
4、治理			
GRI 102-18	治理結構	3. 公司治理 3.1 公司治理架構	32
5、利害關係人溝通			
GRI 102-40	利害關係人團體	1.1 利害關係人之鑑別	5
GRI 102-41	團體協約	5.4 員工溝通管道	79
GRI 102-42	鑑別與選擇利害關係人	1.2 利害關係人之鑑別	5
GRI 102-43	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的方針	1.3 利害關係人之溝通	7
GRI 102-44	提出之關鍵主題與關注事項	1.4 重大性分析	9
6、報導實務			
GRI 102-45	合併財務報表中所包含的實體	2.4 生產與銷售據點	27
GRI 102-46	界定報告書內容與主題邊界	1.3 利害關係人之溝通 1.4 重大性分析 1.5 重大性議題回應	7 9 9
GRI 102-47	重大主題表列	1.4 重大性分析	9
GRI 102-48	資訊重編	沒有資訊重編	NA
GRI 102-49	報導改變	關於本報告書	2
GRI 102-50	報導期間	關於本報告書	2
GRI 102-51	上一次報告書日期	關於本報告書	2
GRI 102-52	報導週期	關於本報告書	2
GRI 102-53	可回答報告書相關問題的聯絡人	關於本報告書	2
GRI 102-54	依循GRI準則報導的宣告	關於本報告書	2
GRI 102-55	GRI 內容索引	GRI 準則(GRI Standards)揭露對照表	91
GRI 102-56	外部保證/確信	外部保證/確信	94
GRI 103：管理方針 2016			
GRI 103-01	解釋重大主題及其邊界	1.5 重大性議題回應	9
GRI 103-02	管理方針及其要素	1.5 重大性議題回應	9
GRI 103-03	管理方針的評估	1.5 重大性議題回應	9

GRI 200 特定主題準則【經濟系列】				
指標編號		揭露項目	對照章節	頁碼
GRI201：經濟績效2016	GRI 201-1	組織所產生及分配的直接經濟價值	3.9經營績效	54
GRI202：市場地位2016	GRI 202-2	雇用當地居民為高階管理階層的比例	5.2員工僱用	74
GRI204：採購實務2016	GRI 204-1	來自當地供應商的採購支出比例	2.6供應鏈管理	30
GRI205：反貪腐2016	GRI 205-1	已進行貪腐風險評估的營運據點	3.7行為守則	47
	GRI 205-2	有關反貪腐政策和程序的溝通及訓練	3.7行為守則	47
	GRI 205-3	已確認的貪腐事件及採取的行動	3.7行為守則	47
GRI 300 特定主題準則【環境系列】				
指標編號		揭露項目	對照章節	頁碼
GRI301：物料2016	GRI301-1	所用原物料的重量或體積	2.6供應鏈管理	30
GRI302：能源2016	GRI302-1	組織內部的能源消耗量	4.2能資源管理	56
	GRI302-3	能源密集度	4.2能資源管理	56
	GRI302-5	降低產品和服務的能源需求	4.2能資源管理	56
GRI303：水2016	GRI303-1	依來源劃分的取水量	4.2能資源管理	56
	GRI303-3	回收及再利用的水	4.2能資源管理	56
GRI305：排放 2016	GRI 305-1	直接（範疇一）溫室氣體排放	4.4溫室氣體及空污排放	61
	GRI 305-2	能源間接（範疇二）溫室氣體排放	4.4溫室氣體及空污排放	61
	GRI 305-5	溫室氣體排放減量	4.4溫室氣體及空污排放	61
GRI306：廢棄物(2020)	GRI 306-1	依水質及排放目的地所劃分的排放水量	4.5水污染防治	62
	GRI 306-2	按類別及處置方法劃分的廢棄物	4.6廢棄物管理	63
	GRI 306-3	嚴重洩漏	4.8安全衛生及災害防治	64
GRI307：有關環境保護的 法規遵循	GRI 307-1	違反環保法規遵循	3.10法規遵循	54
			4.12違反法令事項	72
GRI308：供應商環境評估 2016	GRI 308-2	供應鏈對環境的負面衝擊，以及所採取的行動。	2.6供應鏈管理	30

GRI 400 特定主題準則【社會系列】

指標編號		揭露項目	對照章節	頁碼
GRI401：勞雇關係 2016	GRI 401-1	新進員工和離職員工	5.2員工僱用	74
	GRI 401-2	提供給全職員工(不包含臨時或兼職員工)的福利	5.5員工關懷與福利 5.6員工健康及安全	80 85
	GRI 401-3	育嬰假	5.5員工關懷與福利	80
GRI403：職業安全 2016	GRI 403-1	由勞資共同組成正式的安全衛生委員會中的工作者代表	4.8安全衛生及災害防治	64
	GRI 403-2	傷害類別，傷害、職業病、損工日數、缺勤等比率，以及因公死亡件數	4.8安全衛生及災害防治	64
GRI404：訓練與教育 2016	GRI 404-1	每名員工每年接受訓練的平均時數	5.3員工培育	78
GRI405：員工多元化與 平等機會 2016	GRI 405-1	治理單位與員工的多元化	5.4員工溝通管道	79
GRI406：不歧視 2016	GRI 406-1	歧視事件以及組織採取的改善行動	5.2員工僱用	74
GRI413：當地社區 2016	GRI 413-2	對當地社區具有顯著實際或潛在負面衝擊的營運活動	6.當地社區	89
GRI414：供應商社會評估 2016	GRI 414-2	供應鏈中負面的社會衝擊以及所採取的行動	3.10法規遵循	54
GRI416：顧客健康與安全 2016	GRI 416-2	違反有關產品與服務的健康和安全法規之事件	3.10法規遵循	54
GRI417：行銷與標示 2016	GRI 417-2	未遵循產品與服務之資訊與標示法規的事件	3.10法規遵循	54
GRI418：客戶隱私 2016	GRI 418-1	經證實侵犯客戶隱私或遺失客戶資料的投訴	2.5客戶關係	29
GRI419：社會經濟法規 遵循 2016	GRI 419-1	違反社會與經濟領域之法律和規定	3.10法規遵循	54

附錄 2：會計師獨立確信報告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33045桃園市桃園區中正路1088號27樓
27F, No. 1088, Zhongzheng Road, Taoyuan District,
Taoyuan City, Taiwan, R.O.C.

Tel: 886 3 319 8888

Fax: 886 3 319 8866

www.ey.com/tw

會計師獨立確信報告

美琪瑪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一、確信範圍

本事務所接受美琪瑪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美琪瑪)之委任，對 2021 年度永續報告書中所選定之永續績效資訊進行有限確信並出具意見。

有關美琪瑪所選定之標的資訊及其適用基準，詳附件一。

管理階層責任

美琪瑪管理階層應依據適當之基準編製2021年度永續報告書，包括參考全球永續性報告協會(Global Reporting Initiatives, GRI)發布之GRI準則(GRI Standards)，並應設計、執行及維護與報告編製相關之內部控制，以蒐集並揭露報告書內容。

本事務所責任

本事務所係依照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布之確信準則公報第一號「非屬歷史性財務資訊查核或核閱之確信案件」之要求規劃並執行有限確信工作。

二、確信工作

有限確信案件中執程序之性質及時間與適用於合理確信案件不同，其範圍亦較小，所取得之確信程度明顯低於合理確信案件。為取得有限確信，本事務所於決定確信程序之性質及範圍時曾考量美琪瑪內部控制之有效性，但目的並非對美琪瑪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為作成有限確信之結論，本事務所已執行下列工作：

- 與美琪瑪之管理階層及員工進行訪談，以瞭解美琪瑪履行企業社會責任之整體情況，以及報導流程；
- 透過訪談、檢查相關文件，以瞭解美琪瑪之主要利害關係人及利害關係人之期望與需求、雙方具體之溝通管道，以及美琪瑪如何回應該等期望與需求；

- 針對報告中所選定之永續績效資訊進行分析性程序；蒐集並評估其他支持證據資料及所取得之管理階層聲明；如必要時，則抽選樣本進行測試；
- 閱讀美琪瑪之永續報告書，確認其與本事務所取得關於企業社會責任整體履行情況之瞭解一致。

三、 先天限制

因永續報告書中所包含之非財務資訊受到衡量不確定性之影響，選擇不同的衡量方式，可能導致績效衡量上之重大差異，且由於確信工作係採抽樣方式進行，且任何內部控制均受有先天限制，故未必能查出所有業已存在之重大不實表達，無論是導因於舞弊或錯誤。

四、 品質管制與獨立性

本事務所遵循審計準則公報第四十六號會計師事務所之品質管制之規範，建立並維護完備之品質管制制度，包含遵循職業道德規範、專業準則及所適用法令相關之書面政策及程序。本所亦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及其他道德規範之規定，該規範之基本原則為正直、公正客觀、專業能力及盡專業上應有之注意、保密及專業態度。

五、 結論

依據本事務所執行之程序及所獲取之證據，未發現美琪瑪所選定之永續績效資訊有未依照適用基準編製而須作重大修正之情事。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陳國帥

陳國帥



民國一一年六月二十一日

附件一：

編號	頁次	內文標題	標的資訊	適用基準
1	56	4.2 能資源管理	2021 年度用電度數為 5,142 仟度。	公司資料
2	56	4.2 能資源管理	2021 年度(2020 年 11 月 24 日至 2021 年 11 月 22 日)自來水總取水量為 104,604 公噸。	公司資料
3	57	4.2 能資源管理	2021 年度重油使用量為 83 公噸。	公司資料
4	62	4.5 水污染防治	2021 年度廢水排放量為 84,220 公噸。	公司資料
4	63	4.6 廢棄物管理	2021 年度產出廢棄物代號 C-0202 總量為 37.95 公噸。	公司資料
5	72	4.11 保障職業安全與衛生	2021 年度無員工受傷害及因公死亡之情形，傷害率、職業病率及損工日數率皆為 0%，缺勤率為 0.3%。	公司資料

MECHEMA
INTERNATIONAL GROUP
美琪瑪國際股份有限公司